

一之書叢治政濟經

論概學濟經

著芳敬鄒

出版社譯編學法海上

行發總局書記新堂文會

經濟學概論目錄

第一章 總論.....	一
第一節 經濟的意義.....	一
第二節 經濟組織經濟行為經濟單位經濟主體.....	五
第三節 經濟學.....	九
甲 經濟學的定義.....	一〇
乙 經濟學的發達.....	一四
第二章 生產論.....	一八
第一節 生產的本質.....	一九

經濟學概論

二一

甲 生產的意義.....	一九
乙 生產的條件.....	一一
丙 生產形態的發達.....	三六
第二節 企業的本質與形式.....	四二
甲 企業的本質.....	四一
乙 企業的形式.....	四三
第三節 企業的經營.....	六一
甲 生產條件的結合.....	六二
乙 勞動的組織與生產力的發展.....	六九
第四節 再生產.....	八五

經濟學概論

四

第四章 分配論 一一五

第一節 分配的意義與形態 一一五

第二節 利潤與利息 一三二

甲 利潤是剩餘價值的轉形 一三二

乙 商業利潤 一三九

丙 利息 一四〇

第三節 工資 一四三

甲 工資的意義 一四三

乙 工資制度的歷史 一四五

丙 工資水準及產業盈餘軍 一四七

第四節 地租.....

一五一

甲 地租的意義.....

一五一

乙 絶對地租.....

一五五

目 錄

五

經濟學概論

六

經濟學概論目錄完

經濟學概論

鄒敬芳著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經濟的意義

想要研究經濟學，須先要知道經濟是甚麼？現在把「經濟」兩個字下一個定義如下：凡人類爲要維持生活，利用厚生，便基於一定的計畫而確立目的，爲要達到自己的目的，便用各種手段，爲選擇手段便有比較判斷之秩序的行動以及其行動的組織，這就叫做經濟。

要是把右邊所說的定義，再來引申幾句，那末就是：人類要維持生活，便有想要增進人類福利的行動。人類從事這種行動，大抵都是「鞠躬盡瘁，死而後已」的。不過從事這種行動，必須先確定一個目的，目的又必基於一定的計畫。要是沒有目的，一味亂動，是於利用厚生方面沒有甚麼效驗的。人類生活是和禽獸草木的生活不同，人類的各種行動，都是要有意義、有目的的。人類行動的目的，不是單說爲生而行的目的，是指充實人類的生存生活，而使生存生活有意義，生活向有意義的方向而進行，便是目的。這種事幹，統叫做利用厚生的努力。人類爲維持生活，便因此而利用厚生，於是人類生存而努力的目的上，大有深刻意義存於其中的。凡事一有目的，便不能選擇到目的底手段，達到一定的目的，便有種種手段，就各種手段中間選擇那一種項適當，

那一種項有效，便一定要拿來比較判斷，要是沒有把各種手段拿來比較判斷過，那末儘管確立甚麼目的，因為手段拙劣的緣故，不是完全不能達到目的；便是不能充分達到目的。所以基於一定的計畫而確定目的以後，為選擇一種手段籍以達到目的，便不能不有一種有秩序的行動，無論做甚麼事，要是沒有秩序，那末很難使目的和手段適相融合的，這種秩序的行動，就叫做經濟。

經濟有國家的經濟，有地方的經濟，有公司的經濟，有一家的經濟，有企業的經濟，都是上面所說的秩序的行動。國家的經濟，是站在一國上面的秩序的行動，公司的經濟，是站在有公司上面的秩序的行動，一家的經濟，是為一家計算的秩序的行動。

人類爲維持生活，需要各種物質，狠多。有形物固然是要，就是無形物也是要的。有多少學者，以爲經濟是指獲得或利用有形財之謂，這是錯了的。現在打一個最淺近的比喻，人類日常生活要柴米，要魚肉，要蔬菜，這是有形物，其他如衣服住宅，也是有形物，但是拿這種有形物來供人類使用，便一定要人的勞力，衣服不能不縫紉，食物不能不烹調，住宅不能不建築，這種勞作，不是有形物，却是無形物。在現今已經發達的經濟生活上面，無論甚麼事情，都是要無形物的勞動。又在獲得或利用有形無形的物體方面，人類相互之間，便有各種關係，要是不支配各種關係，那末便有多少地方不能達到目的。人類相互的關係，便不是有形物，却是無形的事實，有人以爲經濟是祇以獲得或利用有形物爲限的，這是於實際生活狀態上完全不合，而且是狠謬誤的。物質

不問有形與無形，都是和經濟有關係的，這種事體在學問上的術語，就叫做財，財字西洋叫做 *Goods*，和善字相同，人類利用厚生以及把有害於人類生活的一除掉，就是善，財就是這種事幹的手段，這樣解釋起來，那末就可以這樣說：經濟是關於因爲維持生活而利用厚生的事體，至如一般人下經濟的定義說：經濟是於財有關係的事體，這是頗欠充足，而且不大適當的。

第二節 經濟組織經濟行爲經濟單位經濟主體

經濟的意義，已經在前一節解釋過了，還有和經濟有重要關係的幾件事幹，也不能不說一說。人類關於經濟之秩序的行動，因爲要厘定各種秩序，於是便有各種組織。人類離開組織以後，固然也能夠立一定的計畫，循一定的秩

序而行動；而且離開組織的地方，也是很多的，不過人類在文化極低的時代，就已經有了多少組織；而且在其組織的內外去經營這種秩序的行動，直到於今，這種組織，越發進步；越發複雜，人類都是住在各種組織中間以維持生活的地方像第二節所說的：國民經濟，國家經濟，家庭經濟，都是屬於這種組織。人類的利用厚生維持生活，都是在這種組織而行，不過同時也有在組織以外行的，比方一家的丁口，和左右鄰舍，決不能夠老死不相往來，必須和家族以外的人們接觸往還；一國的民衆，不僅祇在一國以內經營經濟，有時遠涉重洋和外國人通商貿易，這樣說來：人類的經濟生活，是由組織內的生活和組織外的生活兩方面成立的。大概關於生產在組織以外的時候多，關於消費，則在組織以內的時候多，關於生產就叫做生產組織，關於消費就叫做

消費組織。不過人類基於一定的計畫而確定目的，求達到目的而從事秩序的行動，沒有組織是不大便利，而且在事實上是不可能的。因爲這樣，所以人類無論在甚麼地方，做甚麼事幹，都是有組織的傾向和天性的，就說人類是有組織的動物，亦無不可。組織不密，秩序的生活，便完全不能夠得到，世界越發文明，組織便越發嚴密，所以現在一說到秩序的行動，便聯想到組織，就是不說到秩序的行動，祇要說到組織，而秩序的行動，也是包含於其中的。這種秩序的行動事幹，就叫做經濟行爲，行動的組織事幹，就叫做經濟組織，在世界經濟還沒有完全建立以前，經濟組織中間頂大的就要算國民經濟。國民經濟是在一國的下面，形成統一的國民之各個人一切的經濟行爲和經濟組織的總名詞，中國有中國國民經濟，俄國有俄國國民經濟，我們都是

在所謂國民經濟的大組織中間去經營生計的，祇要是人類，決沒有不屬於各種組織以內的。國民經濟是很大的組織，他的性質也是非常寬泛，在這個組織中間，一定的計畫，固然可以說沒有，至於秩序的生活，是非常完備的，又在國民經濟的中間，有所謂國家的經濟，政府的財政，關於各種事體，都是充分計畫，而且竭力指導的，尤其是關於國民利用厚生的事幹，不設法指導；不保護監督；不負責任，可以說是沒有。中國政府的財政，目前受帝國主義者軍閥，官僚，買辦階級等的操縱把持，以致麻木不仁，關於上面所說的事幹，雖然還談不到將來總有這步田地的一天的。

經濟組織最小的就要算家族經濟。家族經濟和國民經濟不同，是嚴正的確立一定的計畫而經營秩序的生活之家族組織，是構成國民經濟組織的細

胞。又比家族組織稍微大一點的，就是前面說過的生產組織，現在叫做企業組織，或單叫企業。再次公司或團體，也各自成一個經濟組織，都是包含在國民經濟的最大組織以內，因為這樣，所以便把這些小經濟組織叫做經濟單位。單位和組織完全相同，不過有分別的必要，所以就叫做單位，是別於大組織而說的。在單位中間一定要有主體，就叫做經濟主體。在家族經濟中間，有戶主，就是家族經濟的主體，其他如企業的主體，公司有公司的主體，團體有團體的主體，國家有國家的主體。是確立一定計畫的主宰人在各種單位中間是頂重要的。

第二節 經濟學

甲 經濟學的定義

我們前一節已經把經濟的意義說明了，在這裏來研究經濟學到底是一種甚麼科學？是從怎樣來的？

歷來的學者對於經濟這門科學所下的定義很多，不遑一一枚舉，我想各個人所下的定義其所以不同的緣故，大抵不外左列三端：

第一，關於經濟學研究的對象，各人的見解不同，

第二，關於經濟學研究的最終目的，各個人的見解不同，

第三，關於經濟學研究的範圍，各人的見解不同。

先就經濟學的對象說，有人以為是物，比如在十八世紀的時候，亞丹斯密（Adam Smith）那一夥人就專是從物質方面觀察，以為經濟學是關於富的

學問，有人以爲是人，比如德國的羅雪（Roscher）瓦格納（Wagner）這一輩子就是這樣說道：「經濟學不是關於物的學問，是關於人的學問，是以滿足人之慾望爲目的的。」其實經濟學不是專關於人的學問；也不是專關於物的學問，是研究人和物的相互關係的，關於這一點，日本的河上肇在他著的經濟學大綱上面說得好：「經濟學是以人類相互之間在社會之生活歷程的物質之生活歷程所締結的生產關係爲對象，」（參照河上肇著經濟學大綱第二十頁）我是極端贊成他這一說。次就經濟學的極終目的說，有人以爲是在增加財富，比如亞丹斯密就是這樣說：「是在增加人民及君主之富的。」有人以爲是在滿足人的慾望，比如羅雪就是這樣說：「是使人的慾望滿足爲目的，然其最終的目的，還是是在人。」其實經濟學的最終目的，不

在人；也不在物，是在理法的研究——經濟學是在討究由人對於物的關係而生的某種現象和存於現象中間的必然關係，即是原理；原則；理法。河上肇說得好：「我們的研究目的，便是在明瞭我們現在所住的現代社會中間占支配地位的生產之特殊性，如果不明瞭這樣的特殊性，那末我們便不能理解我們現在所住的社會。」（參照經濟學大綱第二十四頁）我所說的原則，理法，即是他所說的現代社會之特殊性，我們生存在現代社會中間，如果不明瞭現代社會之經濟的構做及其因果關係，是不成的。要明瞭這種關係，便就是經濟學的任務。再次就經濟學研究的範圍說，有人以為經濟學是論列經濟現象及其因果關係的，有人以為經濟學是討究關於原理方面的，有人以為經濟學於討究經濟現象的因果關係之外，同時還應當論列其利害。

得失；以及研討應取的方針，我看他們所說的範圍，不是失之含混，便是失之寬泛，我以為經濟學的範圍，便就是在闡明現在社會所特有的生產分配之各種法則這一點而已。

我關於經濟學的對象；研究的極終目的；經濟學的範圍，業已在上面把我的意見說過了，現在試下經濟學的定義於下：「經濟學是以經濟現象為對象的社會科學。」詳細些說：人不能離開社會而生存，人只要是生存，那便無論何時都在社會以內生存的。既然人類是在社會以內生存，不能夠離羣索居，那末人類日常的行動，便沒有那一樣不是和社會直接間接發生關係，況且經濟生活是人類最根本的生活，一天離開經濟活動，一天便不能夠生存，既然不能夠一天離開經濟活動，自然不能不有組織而成秩序的活動，經濟學

便就是專門研究人類關於經濟方面的活動法則，以及隨着這種活動而生的各種事實——即制度設備的社會科學。社會科學的種類狠多，經濟學不過是其中的一種。

乙 經濟學的發達

經濟學的名稱，始於亞里斯多得 (Aristotle)，當希臘的經濟生活逐漸複雜時候，於是便有柏拉圖 (Plato)；亞里斯多德；霍諾芬 (Xenaphone) 那一夥子先後在他們所著的政治學及哲學上面發表不完全的經濟思想，這雖然可以說是經濟學的嚆矢，但是經濟學成爲科學，還不過是在距今百數十年以前——即亞丹斯密在一七七六年的時候，著「原富」一書，把經濟現象加以系統的說明，然後經濟學纔祇具備科學的形式。後人將亞丹斯密以及祖

述亞丹斯密學說的人們通常叫做正統學派(Orthodox School)或古典學派(Classical School)。

正統學派研究經濟法則，換一句話說，即是以人類利己心為前提而演繹，以說明所有的現象。他們本着這個前提，對於生產事業，便主張自由競爭，對於外國貿易，便主張避免干涉，對於分配，便主張對價平等。（比如勞動者每日提供勞力值得一元便付一元，便叫做對價平等，不過在自由競爭的市場，是憑着需要供給的法則來決定分配標準的。）在產業革命發端的英國；而又適逢法國革命以後，自由思潮如日中天的時候，自然的自由主義經濟學在這種地方，在這個時候，而發其端緒；決非偶然的。

自正統學派（個人主義學派）出世以後，一方面學理更加洗練，他方面則社

會經濟的情勢更加變化，到前世紀中葉，於是又發生不慊於國人主義學派的兩派思想。一派是以德國爲中心的歷史學派（Historical School），這派對於經濟學的研究方法，則主張用歸納法，以爲經濟學的任務便是在歷史的考察和研究，對於正統學派的自由放任論，則主張基於國民發展的理想而有指導及統制個人活動的必要，以爲各國的經濟狀況，各不相同，想要發達一國的經濟，便應當由國家採用適宜的政策保護干涉。其他則爲社會主義一派，這一派成立的歷史很長，派別很多，我們現在無暇敘述，只把他們的學說要領摘述於下：（1）以爲現代社會是患了不治之症，不久一定會要滅亡，（2）社會紊亂的根本原因，就是在和寄生虫一樣的少數個人，集中或獨占社會的財富，憑藉財富的力量，使大衆爲自己的利益而勞動，任意榨取其膏

血，（3）期望新的社會組織發生，將「資本所有制度」以及「工資制度」完全撤廢或加以限制，（4）備用自然法作後援，以爲人類社會是和動植物一樣，自生自死，不絕的變化，（5）有喜歡將國家；自治團體；工會等等團體的職能擴張的傾向。社會主義的理論，起首是狠簡單，後來經同派人的批判與研究和反對他們的人們供給不少的材料和意見，便更加圓滿，而在經濟學史上，也有「附庸蔚爲大國」之勢了。

個人主義經濟學自有這兩派（歷史派與社會主義派）的刺擊，於是便有政變歷來之抽象的態度；想適用於實際，而以奧大利爲中心的界限效用學派出來。界限效用學派，對於經濟學的研究方法，不和正統學派一樣專用演繹法，同時也不和歷史學派一樣專用歸納法，是主張兩者並用，以闡明真理。但

是限界效用學派傾向於原理研究的結果，於是也多有和正統學派一樣用演繹法的。他們主張經濟現象的說明，應當求之於人類的心理作用，由基礎觀念的解剖進而及於價值的說明，都是以各人心理爲主的。經濟學自經他們這一派人盡力研究，因此越發進步，所以世人把這派人叫做經濟學上嶄新學派。

於上列幾派之外，還有所謂法國學派，所謂美國學派等等，然而大概都不能超出上列幾派的窠臼，中國舊時有所謂「不入於楊，便入於墨」這一句話，正可爲他們寫照了。

第二章 生產論

第一節 生產的本質

甲 生產的意義

使人類生活慾望滿足的，就是財貨的效用。財貨的效用，不是實在的屬於貨財，是在物和人有了關係以後纔祇認識的。所以以滿足慾望為目的之人類行動，第一就是在造出效用。造出效用的事體，就是在造出各個人認某物為有用的事體，試以鋸木成板，再將板造桌為例，在由木鋸板之先，是承認板的效用，在人類生活方面很大，再由板造桌，是承認桌的效用在人類生活方面更大，不信只看木材成板，社會方面承認其有效用，板成桌子，社會方面更承認其有效用，這種創造社會的財貨之效用的事件，便叫做生產。不過所謂創

造財貨的效用，不是從「無」而生「有」的意思，物理學告訴我們，宇宙間的物質是不增不減，人力決不能夠左右的，人力所能及的，只是變更物質的形狀，將這一個原子狀移到別一個原子狀而已，故此所謂生產，並不是創造新的物質，只是變更物質的形狀而已，中國先儒所謂「利用厚生」，正是生產的意思。「利用厚生」，即是將社會已有貨財拿來由變形變質或移轉而使這等東西在社會方面成爲有用的財貨，而現代的利用厚用，則在創造商品的價值。價值的追求，便是現代經濟活動的終始一貫的原理，經濟學的主要題目，便是就產生價值的徑路而發見其法則。關於價值是甚麼？是怎樣活動的？容在下一章詳述，簡單說一句：價值是我們認爲在現代社會經濟生活上演項重要的劇幕的一個職能。

歷來的學者有將生產分爲技術的生產和經濟的生產的，有分爲營利生產和非營利生產的，其實這都是些具文。在現代貨幣經濟之下，凡屬生產，便沒有不以創造貨幣價值爲前提的，如果不以貨幣價值爲前提，那便是和他們的目的相反，便會不去從事生產了。至在實際生活上，即前面所說的在一家以內烹飪食物；縫紉衣服，固然可以認爲技術的生產和非營利生產，然在現代的經濟上面，這等行爲，都是消費行爲，決不能認做生產行爲。只有以出售爲目的而烹飪食物及縫紉衣服的，便就是生產。所以現今所謂生產，無論何時，都是營利生產，用不着這樣畫蛇添足似的去分別，使大家的腦子裏混亂。

乙 生產的條件

生產的意義，我們已經在前面說過了，生產是怎樣成立的？生產的成立，歷來

的學者，說這是由於生產要素。他們所說的生產要素，即是我們所說的構成生產的條件，在生產方面各自占獨立位置之根本的組成分子，要這些分子結合攏來，然後纔可以使生產成立。

然則他們所說的生產要素是指甚麼？英國派的學者，是列舉圍繞人類的天然界之物質與勢力總名之曰天。然和將天然物加以人力的勞動以及使勞動的效果加大之補助手段的資本三樣，德國派的學者則於這三者之外，還增加國家或文化一樣，中間有一位叫柏倫達樂(Brentan) 則以為應當要加入結合這等生產要素而使其生產的機能得以發揮的人類指導意志，人類的指導意志，就叫做生產要因。

我以為構成生產的條件，與其這樣漫然列舉，就毋甯分別各自的機能而提

示其各自內容，還要妥當些，我本這個意思，列舉構成生產的條件於左：

發動條件——指導意志

實行條件——勞動

被動條件——天然工具。

現代就上面所列舉的而一一加以說明。

先就發動條件說，發動條件是在實行生產的時節，先立定一個統一的計畫而使生產發動，對於這個計畫的成功與否，是一定要負責任的，由此將人的物的手段結合而開始活動。如果這樣條件不具備，那末儘管有怎樣豐富的手段，都是沒有用處的。柏倫達樂所謂「生產要因」大抵就是指的這樣。發動條件的主體是隨着經濟發展的時期而不同的，在部落經濟及民族經濟時

代，則由酋長或族長擔任，在大家族經濟時代，則由家長擔任，在經濟發展顯著的現代社會，則由所謂認為合法團體的法人擔任，現代之代表的發動條件，則稱為企業。發動意志一由企業者去擔任，於是勞動者的困苦便一天相似一天了。（詳情容在下面詳說）

次就實行條件說：生產若是發動，則必定要在指定之下服務。當實行之任務的，便是人類的勞動。勞動普通是指一般生物為維持生存而活動的，在這裏所謂勞動，是指人類為生產而發揮運用本身的力量。河上肇說得好：「勞動過程，若是在單純的抽象的契機看來，不外乎是為滿足人類慾望之故而占有天然物加以人力之兩物相接的活動……人類與天然物質代謝之一般的條件，在人類生活上是永久的自然的條件。」（參照河上肇著經濟學大綱）

第一百四十五頁）勞動在生產上是人的要素，如果是由於活動本能的刺激；是基於自己的創意，表現左列的兩個特徵：

(1) 勞動者在資本家管理之下勞動。大凡人類的勞動，都從本能的無目的的活動分化出來而不能不受「和目的相合的意志」所支配，在這時節，這種意志的所在，都離開勞動者本身而移歸資本家。

(2) 同時由勞動歷程所支出的生產物，不歸勞動者所有而屬於資本家。勞動者將勞動力換得工資，而勞動力的使用價值，却歸了資本家。商品的購買者，原則上對於所買回的商品，完全有所有權，而資本家因此對於其所買進的勞動力，有自由使用的權利。商品和勞動力都歸資本家所有，於是商品和勞動力結合而生產的生產物全部，都屬於資本家。

所有。

有了上列的兩個特徵。於是資本家在生產歷程上所生產的一定之價用價值，不是爲自己而消費。乃是將他賣掉換回貨幣，換一句話說：即是現代的生產歷程，不是生產生產物，却是生產商品。這麼一來，勞動力的活動，便成了勞動者本身生命的活動，他們因爲取得生活資料，於是不能不把生命的活動賣給他人。所以他們的生命的活動，在他們不過是一種生存手段，他們因爲生活纔勞動，可見勞動並不是他們本身的生活，寧可說是他們本身生活的犧牲。因此他們活動的產物，不是本身的目的，他們爲本身生產的一不是織的綢緞，二不是掘的金塊，三不是建築的王宮，他們爲本身生產的祇有工資而已。故此一天八小時十小時乃至十四五小時的勞動，無論是織綢緞；掘金

塊；建築王宮等等，都不是他們的真正生活，要等到勞動完工以後，他們的真正生活，纔祇起首的。他們一天八小時十小時乃至十四五小時，不過是爲生存的預備手段，至於織綢緞；掘金塊；建築王宮等事，在他們看來，差不多是毫無意義。勞動本就是痛苦，這麼一來，便越發苦上加苦了。

再次就被動條件——土地及生產要具說，有了意志和勞動，那末便一定要有勞動的對象，如果不能得到產生生產結果的對象，那末生產勢必至於萎靡不振的。這種條件，就是叫做被動條件。

在被動條件中間頂根本的，便是天然。凡圍繞人類自然生成的物質和勢力，都是天然，有天然中間對於生產上有項重要之意義的，便要算土地。土地是爲生產之故而設場面；給土地；供天產；具地質；埋藏礦產的，就中像地質，則又

可以分爲機械的性質和化學的性質，機械的性質，即是土壤的硬軟粗密，化學的性質，即是土地的營養成分，兩下都是影響於原始生產上收獲之多寡很深的。於土地以外，如天地氣中的各種勢力和河川湖海，都是天然的重要部分，同時都是生產手段，是不能夠忽視的。對於這種天然特別是土地在補足生產上的特質上的位置和面積之獨占性，應當注意，生產量的限制，都是由此而起的。

就是在低級發展階段中間的人類，也不僅只在赤裸裸的天然中間去求生產手段，是要用甚麼方法將天然加以人力，纔能獲得結果的——要耕耘便有鋤鏟，要織布便有機梭。凡屬一度所生產的東西，便不即刻拿來消費而去再生產的，都屬於這一類。所謂設備，所謂用具，所謂材料，都是的，也可以簡括

而稱爲生產要具。

原始生產和人工生產，在由生產品的消費者自己去實行的時候，固然是把上面所說的三個條件相結合而達到生產之目的的；然自私有財產的公認；職業分化的流行；流通生產的發展以後，於是世上便把營利當做交易的目標。所謂營利，即是前面所說過的在生產歷程上所生產的一定之使用價值，不是爲自己而消費，乃是將他賣掉換回貨幣，換一句話說，即是現代的生產歷程，不是生產生產物，乃是生產商品。生產商品，不是他們的目的，乃是達到他們獲得利潤目的之一種手段——起首用商業的賣買行爲，用貨幣買回商品轉賣給別人而得回貨幣，形式上是始於貨幣，終於貨幣，實質上是獲得質同而量不同的貨幣，後來用商品製造及賣買行爲，將貨幣買回勞動力和

生產手段，（原料及生產要具）造成超過原有價值幾倍以上的商品賣給別人而得回比前更多的貨幣，凡屬用以上的手段而獲得利潤的一切財富都叫做資本。自後面所說的自足生產及顧客生產相繼殂謝以後，於是資本在被動條件中間就占了一個位置，生產歷程上一參加了資本這個被動條件，於是生產便成爲資本家的生產了。

據上面說來資本是拿來作爲生產的手段同時作爲營利的手段來達到增殖價值之目的。然而價值之增值，是經過繼續不斷之歷程，這是須要注意的。詳細些說：資本的出發點，是在商品流通的世界，其最初的現象形態，便是貨幣。這是要在商品生產及商品流通的發展到了一定程度之後才能發生，而且最初發生的姿態，是貨幣形態，我現在將這種事體列舉一個公式如下：

貨幣——商品——貨幣

取這種運動形式，而增加價值所有量，自然和別一個公式不同，別一個公式如下：

商品——貨幣——商品

因為（商品——貨幣——商品）這一個形式，在形式上是以商品始；以商品終，實質上是賣却自己不能消費的一件商品；而獲得自己消費所必要的別種商品。雖然是將自己的商品換回多少作為代價的貨幣，然仍以之購買別項商品，中間所得回來的貨幣，不是最初交易的結果，却是商品循環的結果，最後為交易所支出的貨幣，是永久不會回來，由自己消費了的。至於（貨幣——商品——貨幣）這一個形式，是始於貨幣，終於貨幣，其所支出的貨

幣，在流通界上不但只保存本身的價值，而且還增殖價值，在本身價值上更添增一剩餘價值而復回到元來的所有者手裏，這種剩餘價值便轉爲資本，經過多少次數流通而增殖至於無限。（貨幣加貨幣）這一個形式，是就資本中間一種商業資本所特有的形式而觀察的，就是產業資本這一個形式，即：

貨幣——商品 {
勞動力——商品——貨幣
生產手段

也是先由貨幣轉爲商品，再由商品販賣而獲得比最初增加幾倍的貨幣，不過這種形式，在最初用貨幣購買的商品中間，有一種特別商品包含在內，由這種特別商品活動，然後才使商品變爲別種商品（即是商品加商品的商品）而價值才能因此增大。所謂特種商品是甚麼？即是人類的勞動力。人類的勞動力作爲商品而出現於市場，是和隨商品交換發展的特種商品之必

然的轉爲貨幣的現象不同，不是從商品交換本體的性質上出發，是具左列兩個條件，然後勞動力纔成爲商品的。

(甲)由所勞動力的本人將勞動力販賣，然後纔成爲商品，本來無論甚麼東西，不是自己完全所有的，便不得賣與他人；因此勞力成爲商品，在所有勞動力的勞動者方面，也必定是有完全自由處分權的目的物。即是販賣勞動力的人，在完全是自由人格這一點上，和不自由勞動者的奴隸；農奴等不同，可以叫做自由勞動者。(奴隸本身也是商品之一)

(乙)成爲一定使用價值的商品，在其所有者方面一定因爲是有非使用價值。勞動力之成爲商品，在所有勞動力的人，也一定是有非使用價值。即是勞動力者自己不能夠利用他們自己的勞動力，因此祇得作爲

商品賣給別人。他們自己沒有生產手段，因此自己便不能夠憑其勞力來蓄積一定之生產物而作爲有形的商品出賣，祇好把勞動力而作爲唯一商品拿倒市場上出賣。

因爲這兩個條件，然後產業資本纔祇成立，是和商業資本不同，至於在形式上以貨幣始，以貨幣終，實質上獲得質同而量不同的貨幣，還是和商業資本的形式一樣。再就是如生利資本這一個形式，即：

貨幣——貨幣(貨幣+貨幣)

其在流通界上的循環運轉，都是和貨幣——商品——貨幣這一個形式大致相同的。一經過上列的各種形式運轉而變爲資本，便由進用與的結果而生利息，再由利息變成資本，增殖了的資本越發增加而生利息，這種循環運

動不已，於是資本便無限增殖而沒有窮盡了。擔當這種運動的貨幣所有者，便是資本家，他們以蓄積無限的價值爲目的而將貨幣變爲資本投進流通，而又節省自己的消費，於是便實現他們的目的，而至於使資本不絕的變化。再還有點須要特別注意的，便是土地在被動條件上的地位。土地固然也還不失其爲生產條件的立場，但是隨着經濟社會的進展而成爲資本了。土地固然是由具自然條件的差異及收獲迭減的法則，但是所有土地的地主，却不本着這些條件做收租的基礎，是本着歷史習慣作基礎而征收地租的，他們在收獲地租的時期定運用地租的目標，地主和資本家，同時形成一個相同的所得階級。因此土地和資本具有相同的性質，可以完全把他當做資本家看待。

生產是由發動，實行，被動這三個條件結合而成，固然是缺一不可，但是被動條件中間的資本是可以隨社會狀態的變動和推移而出現而不要的，這便是我不將資本放在生產條件中間而當做第二次的條件之由來。不過自資本活動以後，於是生產界表現特別的現象，這是不可爭的事體。所以我要為了解資本，便就是理解現代經濟社會的重要關鍵，他占的地位非常重要，容在後面詳細研究。

丙 生產形態的發達

現在就自古以來生產形態變遷的歷程；試行階段的排列於左：

(一) 自足生產

(二) 顧客生產

(二) 商品生產

(一) 自足生產

在社會發達的初期，慾望單簡；交通梗塞，經濟是由和外部完全斷絕關係的血族團體協力經營，關於生產則是應屬員的要求；而在家長指導之下，由專團體共同去做的。不分老幼男女，都是按照各人的能力而分配工作，表現秩序嚴整的「分工」之形式，於一族以外，絕沒有交涉。雖然在家族以內包含有奴隸在內，但是在原則上還是不發生變動的。在以狩獵牧畜為主要產業的生產之低級生活時代，固然不消說，就是在經營農耕生活的時代，這種生產形態，也還是繼續行着的。這種自足自給的狀態，在農耕生活方面行的最久，就是現代，在偏僻的農業地域，這種風氣，還是保持着。

(二) 顧客生產

就是在自足生產的世界以內，也有一種例外——於同族以外和別人交換特殊的貨幣而消費的。然自社會漸次發達，職業相繼分歧以後，於農耕行有餘力，便從事特殊製造及採辦，到了大家都知道分化的利益以後，於是漸次將他特別生產的物件和他人交換以取得生活資料。這種生活，是隨着都市的成立和發達而進步的，這即是叫做「包工」，或是叫做「點工」，同是應着消費者——顧客來預定而生產的手工業者。即令技術比起以前進步的多，然而也還是只使用簡單的工具而生產預定的分量，因此計算大致是極為單純，而生產的目的，也只在獲得自己家族的衣食資料而已，此外別無所求。現今關於衣服家具的製造和家屋的建築，也還屢屢裏有用這種方法去

作的。

(三) 商品生產

自人口增加；交通發展；需要頻繁——特別是因為都會發達；需要越發集中，同時生產者和消費者直接交易的機多着；他方面則貨幣流通發達；交易頻繁，營利主義發展，於是職業紛歧，便不以一定之需要者為對象而生產；而以計劃一般的需要而生產，商品生產，便起來了。

關於買賣素來就是取的這種形態，舊時的行商及城市商人；貿易商人；都是搜羅各地的產物在不確定的市場攬賣，而在中間獲得巨利的。後來店鋪買賣普遍流行，以特殊商品的大量買賣為目的的交易所興起，範圍寬泛的通信交易發生，同時金融保險業務出現，於是商品生產，特別發展。而「代替部

份制度」的生產，也非常發達，所謂「代替部分制度」，即是英語的 *System of interchangeable Parts* 在製造的時候，把一個作業分作無數零碎部分，必要各部分製造完畢以後，然後纔合上，合成一個整個的製造貨物。因此每一部分損壞，都可以找出相當的部分來代替。自有這種制度以後，生產方法既然正確，生產數量又復增加，生產費用減少；生產時間節省，於是顧客生產的範圍又逐漸縮小，而為商品生產所占領了。農業生產，也為大勢所趨，而以都會為目標輸送大量的農業物而實行商品生產。

(四) 歸結

在自足生產的時代，天然的勢力非常强大，各個人都是沐天然的恩惠；將天然物占有加以人力而資以爲活，純粹是人與天然的關係。到了顧客生產時

代，技術進步，人類勞動的地位，也隨着增高，憑勞動而對於天然加以人工而滿足人類慾望，賴此以維持各個人的生存，便成了人與人的社會關係。一到商品生產時代，土地，生產要具，都成為資本化，便成了勞動與資本的社會關係。資本的力量，支配勞動，勞動完全要拜倒在資本之下，舊時是被動的，現今已站在能動的地位，所謂資本主義，這一個名詞，即是現代經濟生活的式樣，現代的資本主義，算是登峯造極了，最近的將來，總是一個轉變，這也是必然的自己運動。中國的資本主義，目前雖然還在萌芽時代，但是帝國資本主義支配中國的勢力，非常强大，不久總是可以同化，本是供給原料的地方，將來也會變成投資的主體，本是投貨投資的客體，將來到那時候，必然的會有一個變化的。

第二節 企業的本質與形式

甲 企業的本質

現在對於企業下一精確的定義如下：企業是憑自己的計算而增殖貨幣價值之繼續的組織的活動。所以企業是自己確立計畫以計算費用與利潤而出來經營，是獨立負責的主體，和被傭者的立場，完全不大相同。營利是他的本質，生產則是他的手段，其行為是組織的，繼續的，並非突發的，間歇的。

企業既然是這樣，於是經濟活動便成了投機化和營利化。何以故？因為他們的行為，完全在利用偶然的事故而希圖收獲超過勞費很多的利潤，發生追求不正當因果的傾向，而把營利當做活動終結的目的，和道德理想，完全背

道而馳。其結果在生產方面，社會大眾的必需品，屢受生產的限制，有時至於生產廢絕，在分配方面，則在交易上強迫弱者成不正當的分配，這就是現代企業的特徵。

乙 企業的形式

現代企業的形式，有專爲統制管理的，有關於資本集中的，有偏在對抗競爭的，各由其必要而不同，現在把這許許多不同的形式以企業者之人格的地位爲標準，大別之爲公企業及私企業兩種，再基於主體的構成而將私企業細分爲個人、結社、結合三種企業與產業合作合而爲一，來一一論列。至個人企業是單純由個人計畫而經營的，由來已久，形式至爲單簡，姑且從略，只從結社起說明。

(二) 結社企業

結社企業是在各個人結合之下由於共同計算而經營的，這等結合，有以人力居優；有以資力擅長，其式不一，要而言之，都是隨資本主義潮流澎湃而起來的，做結社企業之代表的便是公司。現在中國主要通行的，大概是兩合合資；股份三種，都是仿照歐美及日本各國的公司形式而規定的。

兩合公司是起源於中世紀意大利在工業經營上的組織，以後跟着倣效的起首是親戚朋友結合起來出些資本和勞力，互相信任而經營狠大的事業，便構成兩合公司。組織兩合公司的——社員，是負無限責任，凡在以公司財產償還債務還不夠的時候，社員必須將自己的私財拿出來湊數，這就是現代社會方面對於兩合公司信任之厚的所以然，同時也就是不容易組織成

立的理由。兩合公司的經濟的形式，是和個人企業有些相彷彿，在結社中間帶的有個人企業的色彩頗濃厚的。

合資公司也是由於中世紀意大利的海上貿易和海上運送而發生的，社員分有限責任與無限責任兩種，無限責任是社員擔當業務，所負的責任無限，有限責任的社員則祇負所出資本額於公司的責任。這種公司的形式，是由有手腕而資力不大充分以致不能達到目的的人和沒有手腕而不能經營業務的人一致協立而成的。設立這項公司的雖然要比兩合公司多一點，但是在現代經濟上的地位和活動，還是比下面所說的股份公司差多了。

股份公司是把公司的資本分為若干股，向一般民衆募集資本，應募者便是股東，股東只負所認股本的責任，公司則負公司現有財產的責任。這種組織

是起於英國一八六二年所認定的有限責任制，現今這種組織的支配勢力，在資本主義的各國已成了共同現象之一了。比如美國據一九一四年人口調查的結果，工資勞動者的數目大約有百分之八〇·二是被僱於股份公司。再股份公司的生產品，關於鑄產品則占百分之九一·四，關於工業品，則占百分之八一·九，關於銀行業，則其資力百分之九十九，都是在股份公司手裏。中國關於資本的生產之發展，大概是由國際的外部的事情居多，股份公司的組織，也是從前清光緒初年從外國輸入進來的，據民國七年度的調查，股份公司的總數為六七九，（如綜合兩合合資等等，則為九五六）資本總額為一五四·八四四·三二六元。（參照第一回中國年鑑）（這是完全國人經營的，至中外合資經營的公司數目，約為四九，資本總額為二四九

•〇九〇•〇〇〇元)(參照中國年鑑第一回)

股分公司有兩個大特徵：第一即是使事業的經營和資本的所有分開，使使用資本的企業資本家和簡單的資本所有者或無機能的資本家之放賬資本家相像。股分公司對於股東的紅利普通雖然是企業者利得之一種，然而實際上所謂股東的性質，完全和普通的企業資本家不同，他們只供給資本，關於事業的經營，則完全聽其所謂經理及高級使用人去作。他們為經營企業之故而供給自己的資本，自然是應當擔負隨着經營企業而生之危險的，關於這一點，是和預先由契約約定利率而將來所得的利益也可以預先規定的放賬資本家的性質完全不同。但是他們兩下面差別，却由下面所列舉的特徵——資本的動員使之減少。第二即是資本的動員，所謂資本的動員，

即是將資本取所謂股票的有價證券形態，買賣股票，是離開企業去做的。因此股東的資本，是獨立回轉，具有隨時可以收回之性質的。至於普通的企業者（個人企業），只要是繼續企業，那便在其企業上固定了的資本不能夠自由收回的。比如產業資本的個人企業，固然是採下列的循環過程：

資本——商品——
 {
 勞動力
 生產手段——生産資本——商品——資本

但是在生產歷程上利用爲生產手段之中具有固定資本性質的東西，無論何時都是在生產歷程上盡其職能，由於一度循環所收回的，是其價值之一部，然其大部份還是永久在生產界固定不動的。所以企業者一使資本呈這樣固定狀況，除掉將企業全部出賣之外，是不能急於將資本全部收回來的。這樣事幹就是企業企採股分公司組織的時候，也是一樣，不過股分公司下

面的股東，却可以將自己的股票賣給別人，隨時收回他本身的資本，雖然他完全喪失企業資本家的實力，却取得即刻能夠收回資本的特種便利。不過在公司創立的時候，他所出的貨幣資本，業已變為生產資本而構成屬於公司的建築、機械、原料等等，他們對於任何部分，固然能夠主張他們的所有權，但是不能夠自由處分。即是由某一股東所供給的資本和其他股東所供給的資本相合而成為具有獨立人格的法人之公司財產，於是此輩股東對於他們所供給的資本，在事實上失掉他們的所有權，同時對於公司由於事業所生的利潤，他們有以所有股份的多少為比例而要求分紅的權利。他們所能夠自由處分的，不過只有由於他們所有股分所表示的收益權而已。故此股票的買賣，可以在公司以外去做，聽憑股東的自由意思，無論何時，都可以

做的。

因為要自由買賣股票之故，自然要有證券市場——即是證券交易所，對於各種證券的行市，每日都有一定，證券所有者，無論何時都可以去出賣而收回適當價值的現金，毫不感覺一點麻煩，這便是隨着股份公司的組織而生的資本動員的條件。所以股份公司的發達，同時證券交易所便也隨着發達。

(二) 企業結合

企業結合是因為銀行發展與資本集中，於是憑大資本的威力將小資本壓倒，而獨自在產業界稱霸的。然則企業結合的形式怎樣？企業結合有種種形式，大別之可分為二：一為企業聯合，一為企業合同，大約都是在十九世紀的八十年前提發生的，現在稍述兩者的不同之處。

企業聯合，雖然是同種的企業者同盟結約，在結約的範圍內，限制各自的行動，然而各企業者還保着獨立的地位，至於協定事項，或是規定最低價格，或限制機器和工人的增加，或限定操業時間，或限定產額，或分配販賣區域於各企業者之間。然而這種結合，是狠渙散的，同盟者既不能隨時自由退出，而又無共同的中央機關以勵行協約之規定，各企業者是否遵守約定的價格，是否未違背規定生產量，沒有人負責調查，所以常常發生違約的行為。於是再進一步，設立一共同機關，將販賣事務，由共同事務所經營，一般企業者不得直接與顧客交易，而將生產物交給事務所，這就是高級的聯合。加入這種聯合的企業者，狠難任意退出，然而就是這種聯合，也常常破壞，所以別有一使各個企業家永久不能脫出的更為密接的結合形態，這種形態就是企業合

同。

企業聯合的形式，起於德國十九世紀的末年，企業合同形式，則始於一八八二年美國所組織的美孚油公司。合同的組織就是一個大規模的企業，以極激烈的競爭方法，強迫別企業不得不休業，而自己就乘勢買收這些企業，以同併於自己之中，這些企業一被併同，就都各失去獨立的地位，而為大企業一部。其所以要組織企業合同的動機，就是在創業者坐享厚利。創業者坐收巨利的方法，大抵不外乎下列的兩個：第一即是公司的發起人將股份的全部或大部分完全承受，等到某種事業有了相當成績，經大家認識是有希望的事業以後，於是便拿到市場出賣而收得這中間的差益；第二即是大公司發起的時候，提出若干股為發起人的籌謝股，發起人不費分文便可以把股票

拿到手。比如美國在一九〇一年的時候，由九十五個合併而成立的美國罐頭公司，送給創業人的利得是一千九百萬美金。又如一九〇一年二月成立的美國鋼鐵公司，是美國頂大的托辣斯之一，成立時候的創業人利得，固然也是頂顯著的例子，然而這公司，是經過幾度合同的，每一次合同，而創業人所收的利得實在不少，比如被合併公司之一的是於一八九九年六月將若干公司合併成立的，在這時節所發行的股本是八千萬美金，便有兩千萬美金是給創業人的，又同公司被合同之一的是於同年四月將九個公司合併成立的，發起合併的人，得到的報酬是五百萬美金，占全部股本一成五分強，經過多少次數合併，於是到組織時候，發起人所得的利得，共計有了六千二百五十萬美金。就美國說，在企業合同方面占勢力的是甚麼人？據上田貞次

郎在他所著的「股份公司及於現代經濟生活的影響」一書一〇八—一〇頁上面說道：「在美國創立業務的人有兩種：一種叫做創業者，即是事業家，是發見事業而立計劃的，一種是財政資本家供給資金的人。所謂財政資本家是甚麼人？即是 J. P. Morgan。這類人 Morgan 是首創美國鋼鐵公司的人。他是所謂 Private Banker 的領袖，所謂 Private 即是自己雖然不收存款，但是對於存款銀行却有很大勢力，他自己是股東，由他指定的人去做存款銀行的經理。在他一方面，他在托辣斯方面也有很大的勢力……同時他又是一個創業者，他在計劃創辦鋼鐵公司的時候，便是在支配各種公司及與各公司取聯絡。」現今在美國經濟界掌握支配勢力的固然是 J. P. Morgan, First National Bank, National City Bank, [1] 大銀行及在支配之下的 Guaranty

Equitable 五大公司，但是支配一切業務的，則爲 Morgan（參照北澤新次郎著「社會批判家的辛克萊」第四頁至第六頁）企業合同，自美國作俑以後，其他各國相繼倣效，現今業已傳遍全世界了。

（二）產業合作

關於私企業的形式，已經在上面說過了，還是一種形式是和私企業一樣而實質却不同的產業合作，也不能不說一說。

產業合作由其責任限度，分爲有限責任，無限責任，保證責任（於債務償還方面限定在所出資本額以外負擔一定金額的責任）三種，合作的事務却是有點和股份公司相彷彿；是由總會，理事，監事三機關共同計劃而執行的。普通是分爲左列的四個，但是也可以兼管兩種以上的。

(1) 生產合作

生產合作是把社員生產的東西共同加工，凡屬生產上所必要的東西，是以使社員共同使用爲目的。將這種組織伸張，便成了一種結社企業的形態。社員擔責籌集資本提供勞力以及經營的任務，想實現所謂產業自治的實況。起源於法國，傅立葉 Charles Fourier 是首創者，後來由蒲許 B. Buchez 繼承傅立葉而指導，以後各國跟着倣效。中國現在關於這種合作，還沒有起首。

(2) 信用合作

信用合作是以予社員以儲蓄及放款的便利爲目的，即是共同金融機關。前世紀中葉德國興出來的萊佛臣 Raiffeisen 粟爾慈德利 Schulze

Delitzsch 兩式的信用合作，是各國的模範。中國從前就有的銀會、錢會，義會、族會，七賢會，七星會，搖會，集會，標會，縮資會，八仙會，積金會等等，都多少帶的有點信用合作的意味在中間。民國十年華洋義賑會曾經在北方（直隸省）創立一個農村信用合作社，後來各省相繼倣效，便是中國信用合作的濫觴。

（3）販賣合作

販賣合作是以共同生產品為目的。把小量的生產品統合集積，體察市場的情況，於有利的時候，便以有利的條件出售。對於農家一方面予以借款的便利，同時兼營這種事務，即是「米券倉庫」的組織。這種合作起源於德國，後來各國相繼倣效。

(4) 購買合作

購買合作是以共同購買生產品或生活必需品而分配爲目的，又分爲一原料合作與消費合作兩種。消費合作是補助家庭經濟之唯一的合作，消費者排除中間商人直接和原生產者交易，進而憑共同計算來試行製造需要品，是想把重複錯雜的現象之販賣組織加以改政的一個手段。這種合作發源於英國，後來各國相繼倣效。中國的消費合作運動是起於一九一九年，現在各省雖然有這項合作社的組織，但是都爲數甚微，會員的人數也狠少。

產業合作的目標，是在對抗大資本的壓迫維持中小有產者及無產者的生活，就他的這種精神看來，是會要把營利主義利潤主義的現經濟組織予以

變化，而形成相互扶助實質安全之新經濟組織的。然則這樣的經濟生活的形式，果然能夠實現麼？照現在各國的發達情形看來，產業合作的確是可以達到某種程度止，達到他所期望之目的，不失其爲社會改良之一個方法。不過他的發展，也是有一定的界限，想要完全改革生產界的弊端，建立新社會的形態，是非另用一種動力不可。

（四）公企業

私企業的形式，已經說完了，關於公企業的形式怎樣？也不能不說一說。企業本是由於私人的經營而成，是過去及現時的經濟思潮大體所公認的，而經濟活動，也是本着這種思潮作基礎而行的。前面已經說過了，不過國家和地方自治團體，由其本來的職責，或爲誘導私人經營，或爲使用公衆的利用毫

無遺憾；或爲圖事務的敏捷而統一事業，或爲防止私人的經營，或爲得財政上的補助，而經營各種事業。這樣說來，國家的經營事業，固然有些是取免費主義或實費主義的，然而多數還是採收益主義和私人企業的經營是一樣的。現在各國關於鐵路，森林，礦山，郵電，煙草，鹽等等事業，多由國家經營，俄德自革命以後，關於國營及公營事業，格外擴張，中國除了鐵路，郵電歸國家經營以外，其餘多歸民間經營。

「在現今企業獨占的時代，資本的生產，算是發展到極頂，一方面人類的勞動，業已在世界的規模上面而成爲社會化，同時在他方面，則所有一切的生產手段，都集中在少數狠大的財政資本家手裏，大多數人的生產手段私有權，都被大資本壓倒殆盡，僅有幾個擁資巨億的大資本巍然存在於世上。其

實生產業已完全社會化，不過在法律的所有關係上將巨大的利益歸屬於極少數的若干私人支配而已。實則從私的生產推移到直接的社會的生產之物質的基礎，業已逐年增加。社會的生產的形態轉化之物質條件，業已放在前面！即「在變革過程上侵奪及獨占一切利益的資本長者的數目，不絕的減少，同時在他方面『困窮，壓制，墮落，榨取之量越發增大而膨漲；而且由於資本家的生產歷程的本身機構所訓練所組織的勞動者階級底力量，越發增大』……」這是河上肇在他著的經濟學原論的結論，我把他節譯出來的（參照河上肇的經濟學大綱第四二三及四二四頁）現在的情勢的確是這樣，公企業便可以格外擴張，將重要生產事業都收歸國營，並應該採實費主義，以廉價普及生產品於一般民衆為目標，實現社會的生產，然後生產事

業，纔有蒸蒸日上之勢。中國是產業落後的國家，而帝國資本主義者利用其政治的擾越地位而達到經濟侵略的目的，國內的市場，已大半為他們所占領，以後重要的產業，如不由國家自己經營，實不能和他們對抗的。況且中國又是一個人口過剩的國家，應該向國家資本主義的道路前進，將所有重要企業歸國家經營，容納過剩的勞動者，然後社會潛伏的生產力纔會變成實在的生產力，而生產纔有起色的。」

第三節 企業的經營

甲 生產條件的結合

人類社會將人的要素和物的要素結合而生產有使用價值的貨物，本有兩

種方式，一為孤立的；一為分工的。分工生產因為有下列三點：（一）各人必需品的大部分待他人生產而有相互依存的關係；（二）各人所生產的是充分多數人的慾望；而使多數人的生活可能，即對多數關係；（三）各生產者由於各人自己生產，使多數的相互依存關係綿延的發展，增高全體的生產率，換一句話說，即是使主體社會本身的新陳代謝與生長可能；而各個人不過是社會以內的一個細胞而生產的關係，於是便可以叫做社會的生產。最重要的一點，便是分工生產可以隨其發達而完全發生社會的生產底實績。

「在分工生產之下多少可以得到社會的生產之實績的，便是各個人互相交換各自的生產物。出於社會的必要而行交換之合理的方法，便是以社會全體為對象而確立計劃，從事生產。在一定的時候，一定的社會，以各自的常

態需要爲標準而計算，那末；任憑甚麼貨物，都不會有生產過多過少的現象，在他一方面生產各種貨物所需的原料，材料，勞力，技能，熟練，動力的有無多寡，都能夠知道，而各個人的關於生產的技術和能率都是一定標準，於是對於生產一定種類的貨物之一定量所需之平均勞動時間，也能夠算出。要是這樣，那末；任憑由於怎樣細密的專門化與分工而生產，然而社會是可以在特設機關的活動和生產者各個人團體之意識的協作之下，以社會之常態的需要與標準的生產能力爲基本標準而立一定計劃，指導及統制供社會全體消費的一切貨物的生產與分配而圖社會本體之生存與生長的。（參照豬悞津南雄著金融資本論第一頁第二頁）

現代的經濟社會，因爲政府職權的伸張；票據交換所的發達；信用調查所的

流行；職業介紹所的普及；而分工又復發達到極處，實已到了社會的生產時代，但是各生產者只追求自己的利益，而不顧他人利益，甚至犧牲他人利益來追求自己的利益，以致缺乏意識的統制，使生產只有社會的生產底半截。不過要是就現代企業經營的內部過程看來，那末仍然是可以做完全達到社會的生產之物質的條件，所以我們在這裏研究企業經營內部的法則。

所謂企業，即是在前面說過的以增殖貨幣價值爲目底的組織，資本的企业家要去增殖貨幣價值，然後纔去經營企業——他們把人的條件的勞動及物的條件的生產要具結合擺來生產一定的使用價值，不是以之充足自己的消費，而却將他賣掉換回貨幣，換一句話說，即是企業的經營，不是在生產生產物，而在生產商品。一成商品拿到市場上便有了交換價值，有交換價

值的商品，同是必定是也使用價值的，爲生產商品而花費了的貨幣，是要收回來的，就叫做價值收回歷程。企業家經營企業的目的，却是在增殖交換價值，如果將商品賣掉收回貨幣僅足償回業已費掉的交換價值，比如企業家投十五元的資本而仍然只賣十五元，那末是沒有達到他的目的，賣價必定要超過成本以上然後纔能達到他的目的，即是想要增殖其交換價值，比如花費十五元的成本要賣十八元或二十元纔能達到他的目的，其所增殖的交換價值，即是剩餘價值，就做出剩餘價值這一點而觀察的生產歷程，便就叫做價值增殖歷程。所以價值收回歷程和價值增殖歷程，便是在做出剩餘價值與否這一點。在做出剩餘價值的時候，先一定要將價值收回來，價值增殖歷程——剩餘價值形成的歷程，不過是在價值形成的歷程某點以

上延長而已。詳細些說：即是由資本支給的勞動力的價值，要延長由新等價補充的某點以上的時候，然後價值收回歷程纔祇能轉化而為價值增殖歷程，所以將勞動時間延長到某種限度以上，便是企業經營的絕對的條件。

企業經營因為要增大剩餘價值之故，於延長勞動時間以外，再又將工資率減低。實際的工資往往低於勞動力的價值以下的理由，不外下列兩個：（一）人類的勞動力，在流通界上雖然是和商品一樣，但是人類不是和其他一切的商品一樣，是為企業者達到營利的目的而生產的，因此勞動力的供給便不和普通商品被需要供給的關係所左右的那樣敏銳，特別是由於後節所述的理由，企業資本家的生產方法，因為有不絕的造成產業預備軍的必然性，所以勞動力的某部分，常常不賣而殘留着，這便是使工資的標準常常低

於勞動力的價值以下的有力原因。(二)作為商品的勞動力之價值；是和其他的商品不同；是由於社會的必要勞動的分量而規定的，不過所謂企業的必要，是和生產的必要不同。因此其範圍是由於勞動者生活程度的向上而變動的（試將中國的苦力和歐美的勞動者比較）。在這裏沒有一定的界限，這恰和勞動時間的界限沒有一定的長短相同，因此這一點也在使工資不絕地低於勞動力的價值以下的傾向。因為這兩個理原，於是使工資低落，工資低落，便是企業經營之增大，剩餘價值的第二個原因。中國的產業落後，人口過剩，已為世界各國所公認，因此工資比任何國都是低些，所以各國都紛紛利用其政治上的優越地位，來在中國內地設工場，吸收廉價的勞動力，於生產之後剝削一般消費者並壓迫中國能力薄弱的企業資本家。如不設

法救濟，那末中國潛伏的生產力及實在的生產力，會永遠被人利用着的。

乙 勞動的組織與生產力的發展

在企業經營上面怎樣結合生產條件，而發生重要的結果，已經在上面說明了，但是同時關於勞動的生產力，也增加到某種程度，所以我們進而考察勞動的生產力之發展。

(一) 協作

我們考察關於勞動的生產力之發展，便不能不先從作企業經營之出發點的簡單的協作開始。

在這裏所謂協作，即是多數的勞動者，在同一的生產歷程，或是在不同而却聯絡的生產歷程上，跟着一定計畫而互相勞動或同時勞動的勞動形態。這

種形態，決不是資本家的生產所特有的，就是在人類文化發端時期的共產體以內，也曾占過有力的地位。再就是古代的亞細亞、巴比倫、埃及等等國家，也增由於這種協作而做成許多巨大的建築物，現今這種遺物，實在令我們驚訝不已。不過在前面的是以生產手段的公有作為協作的基礎；後面的是以奴隸作為協作的基礎，這兩下的性質，完全和以生產手段的私有及工錢勞動制為基礎的企業，資本家的協作不同。要而言之，企業資本家的協作，不過是協作之特殊的歷史的一個形態。但是所謂歷史的，是對於農民經濟以及獨立的手工業者對抗而發展的，因此，協作便在企業資本家的生產上表現因有之歷史的形態。

企業資本家的協作，最簡單之形式，便是一個資本家雇傭多數勞動者，為生

產同種商品之故而使之在同時同地勞動，這在理論上可以說是最簡單的形態，同時在事實上可以說是最初的形態。即是這種形態，是企業之資本家生產的現實出發點，就是同時到頂發展的時候，而形成這樣發展之一面的本質，還是和當初一樣，並沒有甚麼不同。現在將這中間的主要情形略述於左：

第一；勞動的方法，即令和以前相同，然而要是由比較多數的勞動者同時從一工作，那末，因為生產手段之部分共同利用之故，於是便能充分利用他的使用價值，若是生產規模比較擴大，那末，祇要比較狠小價值的生產手段便就夠了。（用職工五人及用機五架的工場建築費，比起用職工五十人用機五十架的工場建築費來，必定在十分之一以上）以兩種利益，便就因此發

生。

第二；集合多數人的力量；和各個人的力量合計，而不同的一個新力量便能發生。比如抬一塊大石，如果一個人抬不起，再加一個人；兩個人抬不起，再又加一個人，這樣加起上去一直加到九個人還抬不起，再加一個人，纔把以前九個人抬不動的大石抬動。所謂抬動，所謂抬不動，完全是一個相反的事情。只是分量的增加，於是力之機能，在品值上發生根本差別，於是在這時候因爲分量的增加，便發生品質的變化。十個人協作而生的機能，決不止有單獨一個人的力量之機能的十倍，全體總計是決不能和部分的總計相等的。第三；多數人協作而在同時從事同類的工作之時候，於是各個人的勞動，便具有全體勞動之一部的性質，而對於同一的勞動對象，也能從別方面同時活

動，因此增加勞動的生產力。

第四；在許多的生產部分中間，比如農產物的收穫，在一定期間以內，一定要將一定的工作成功。工作就是一個勞動者費多少日子纔能可以成功，然而也有決不容許花費多少日子的。

於以上所列舉的事情之外，還因為各種事情之故，凡屬結合的勞動，若是比起離開的勞動來，來總是可以生產使用價值比較狠大的分量，因此生產物的各單位的價值，也從而減少。

據以上所說的看來，協作決不是企業資本家的生產所特有的，必定帶的有各種條件，然後纔成爲企業資本家的協作形態。我們在這裏成爲問題的企業資本的的協作，是以一定額之資本的資本家存在爲前提條件。離開生產

手段的工錢勞動者，自己決不能夠各自自由協作，他們因為由於同一資本家同時置取他們的勞動力，於是纔齊集在一處，而結合他們的勞動。同時把多數工錢勞動者結合在一個地方，也是企業資本家的生產之前提條件。因為這樣，所以協作的成立和資本的成立，是同時的，因此資本的成立，也不外乎是表示勞動過程轉而為社會的歷程之歷史的必然。

(二) 分工

前面所述的簡單的協作，是企業資本家的生產之出發形態，就是後來分工與機械逐漸發達，而這種形態，還是仍然維持着。但是從一般的說來，協業逐漸發展而成複雜的形態，於是簡單的協作，雖然祇是協作的一個特殊形態，然而在工場的手工業時代，協作還是企業資本家的生產之基本形態。至於

複雜形態的協作，便是基於分工的協作或分工。分工在歐洲方面，從十六世紀後半期起到十八世紀的七十年止，在工場的手工業的時期當中，項占勢力。

本來工場的手工業，是有兩個方式，第一種方式，便是一件工作，把他分成多少部分，由多數的各個人加以各不相同的勞動而將這種工作完成，由企業資本家將這些工作統一，而把完成這些工作的勞動者集在一個作場內面而成立一個工場的手工業，於是在勞動過程上面起了某種本質的變化——由量的增加轉而為質的變化。怎樣起這樣的變化？比如就製造馬車看來：凡屬和製造馬車有關係的各種手工業者，他們在結合而為馬車之工場的手工業以前，在他們各自所屬的專門範圍以內，不僅只承包關於馬車的手業。

作，就是其他各種工作也是承包的。不過一到他們結合而成馬車的工場的手工業以後，於是他們便只做關於馬車的工作。他們既然因此失却以前活動的能力，同時在他方面，他們的活動，便取狹窄範圍的作車，而採取項適當的形態。所以馬車的工場的手工業，起初雖然是獨立的手工業者所結合，然到後來，則馬車的生產，便轉而為各種特殊工作。這各特殊工作，即是每個勞動者專門機能的，結晶勞動者對於馬車製造便成了部分的勞動者，其全體工作，便是這些部分勞動者勞動結合的轉形。簡單些說，即是簡單的協作，轉而為基於分工的協作，於是資本不僅只在形式上支配，而且在實質上支配勞動歷程，這是基於分工的工場的手工業發展歷程之一。

手工業雖然變為工場的手工業，但是工作的基礎還是用手。不過新成立的

分工，由於下列的幾個理由，於是使勞動的生產力增加以及勞動能率的增進。

第一；勞動的方法，雖然依然如故，然而各勞動者，因為畢生從事於同一的單純工作，所以增進勞動的熟練，因此在短期間以內能夠生產很多的物品。

第二；勞動的方法改良——即是勞動者只在全生產歷程的一部分常常做相當的工作，因為集中他的心思，於是憑經驗所得，想出用力最少而收效却又頂大的方法出來。

第三；手工業一個人要完成一種生產物，於是對於各種工作，便不能不每次變更，或是移轉場所；或是變更工具。至於工場的手工業，則因為分工的結果，於是這種必要特別減少。因此在一方面由於勞動之不生產的消費減少，於

是勞動的生產力增高，在他方面則因為勞動時間，尚有餘暇，得以充分利用，於是勞動能率增高。

第四；勞動的生產力，不僅只依賴勞動方法，而且依賴勞動手段。在工場的手工業時代所用的主要勞動手段，便是工具。一種工具可以做各種工作，不過在一個勞動過程上的各種工作，互相分離，而各部分的作工，在部分勞動者手上成為一個適當的特殊形態的結晶。於是在以前達到幾個目的的工具，便必然的起了某種變化。這種變化的方向，是由於工具形態不變的結果。所經驗的困難而定的。工場手工業時代的特徵，便是在使勞動手段專於適應各部分勞動者特定的工作；而逐漸使之單一化；改善而且種類狠多，於是同時在這個時期造出由於單一工具的結合而成立機械之物質的條件之一。

(三) 機械

人類之所以能夠製造法工具，便是由於有手；由於直立，到了製成工具，而人類固有的生理的器官的不備（人的前腳是手）再拿外界的天然物補足，於是人類勞動的生產力，便從其生理的器官束縛中解放出來，動物的人類之所以成為人類的人類，便從這一點起首，自此以後，決定一般生物進化的歷史底條件和決定人類社會歷史的條件，便根本的不同性質，人類歷史的第一頁，纔從始開始。一般生產物進化的歷史，是在其個體之生理構做的進化上面表示，而在人類社會歷史上面開一新紀元的，則為勞動手段的發展。勞動手段起初是石器，後來逐漸進化，到十八世紀末，便特別發展，由簡單的工具一轉而為機械，因為機械發明，於是工場的手工業轉化而為大工業。

機械的特徵，便是在用工具操縱工具這一點。機械是工具的工具，機械對於勞動的生產力發展上面所以有偉大的效果之主要原因，便就是在這裏——因為人類自製工具以後，雖然得以補足其生理器官的不備，然而這種工具，仍然還是不完全的生理器官來操縱，所以利用工具還狠受限制，機械是以工具操縱工具，從人類生理器官的束縛中間解放出來為其主要目的。在此所生的利益之中，固然是利用一定工具敏捷而規律嚴正，然而他的主要目的，還是在因為一時利用多數的工具而使一個勞動者的勞力和幾十人幾百人的勞力相等這一點。

機械起首是只有作業機，比如一七三八年約翰愷(John Kay)首先發明的飛機，一七七〇年哈克理佛(J. Hargreaves)發明的紡織機，亞克萊(Sir R,

Arkwright) 發明的水力紡織機都是業作機械，後來逐漸改良，於是在一個機械以內所裝置的工具數目達到某種程度以上，機械越大，因此更發生要求運轉機械的特別動力之必要。爲充足這個要求，於是供給動力的機械即是發動機發明，（發明發動機的是 James Watt，他不但在一七六九年發明了汽機吸筒，知到利用蒸汽的馬力，並且於一七八三年便發明了一個重三百磅的鐵錘，一分鐘可以往復打擊三百回）結果機械由機械連轉，於是勞動的生產力更加發展。本來機械是由一個動力同時來操縱幾十幾個工具，因此使勞動的生產力增高幾十倍或幾百倍，再又發明機械之一種的發動機，於是多數的機械，同時由一個動力來操縱，因此勞動的生產力再加增幾十倍乃至幾百倍了。

勞動的生產力，因為應用協作；分工；機械的結果；究竟增加到一個甚麼程度，我們雖然不能夠得一個正確的計算，但是我們就下面所列舉的各種實例，便可以推測一班了。亞丹斯密在一七七六年所著的「原富」上面，因為要表示當時工場的手工業的利益，於是列舉下面的幾樁事情出來：「據他所親眼看見的某工場，有職工人十人實行一定的分工而從事針的生產，每天生產四萬八千件，即是每一個人平均每天生產四千八百件。假使他們互相分離獨立；對於這種工作沒有甚麼特殊的索養的話，那末；每人每天生產二十件，固然是決不能夠做到，甚至於一天不能夠造出一件都未可知。所以他們的勞動之生產力，因為分工的緣故，於是每天能夠增加二百四十倍乃至四千八百倍。」自亞丹斯密引用這種事實來說明分工之利益以後，於是再過九

十年的光景有馬克斯(Karl Marx)出來著資本論，他在他著的資本論上說得有一段話如下：「現在一個機械，在一天十小時之內，可以的生產針十四萬五千件，就是女工一人或是沒有成年的女工，也能夠平均每天的生產針六十萬件」（柯祖基版第一卷四〇三頁。）把他所說的和亞丹斯密所引用的職工的產額相比較，那末大約增加百三十倍。再過三十年之後，又有塞里曼著了一冊經濟學原論，據他說：「一個職工平均每天生產針的製造額，大若是一千五百萬件。」這樣看來，他所說的又比馬克斯所舉的例再添加二十五倍了。

勞動的生產力，雖然增加的這樣快，但是於勞動者本身還是沒有絲毫益處的。何以故？因為勞動的生產力底增加，不過是在企業資本家的生產方法下

面實現的——不過是減輕勞動者本身的痛苦；乃是爲增加貨幣價值爲唯一目的而實現，如果於這個目的不相合，那就盡管怎樣，都是不去實現的。可是他們要增加貨幣價值，居然於無意識之中又被他們把這個目的達到了——勞動的生產力增加，於是生產物跟着增加，於是生產物的價值跟着低下，生產物的價值低下，於是勞動者維持勞動力的價值之必要勞動時間逐漸減少。如果勞動者的每日勞動時間仍然和以前一樣，那末以必要的勞動時間爲比例的剩餘勞動時間，逐漸延長，結果其在所生產的價值中間應歸勞動者所得的比例，逐漸減少，同時應歸企業資本家所得的比例，逐漸增大。河上肇說得好：「勞動的生產力底增進，在資本家的生產方法之下，必然的一方面實現相對的工資的迭減；同時在他方面實現相對的剩餘價值的迭

增」（參照河上肇著經濟學大綱第二一一頁）本來這種結果，是企業資本家和勞動者所意想不到的，是潛伏在企業經營的機構以內，不能給人在表面上看到的。勞動者因為勞動生產力增進的結果，境遇不但不能絲毫改善，而反因此一年一年陷於窮地，便成了不可解決的一個問題。不過這個問題是因為勞動的生產力的發展而起，如果生產力發展到某種程度以上，那末便會成為社會從某形態而移到其他比較高級的形態之物質的條件，這也是自然而然的轉變，我們不必因此替勞動者抱悲觀的。

第四節 再生產

無論甚麼社會，總是消費不已，同時也就是生產不已的。所以生產之社會的

形態，無論怎樣，總是不能不繼續更新，要是從這樣看來，那末，生產的歷程，同時也就是再生產的歷程。因為生產之故，無論甚麼社會形態，必定要物的要素的生產手段和人的要素之人類的勞動力，已經在前面說過。這樣的生產條件，同時便是再生產的條件，所以為要生產繼續進行之故，於是是由生產的結果產生為再生產之用的各種條件。先就生產手段看來，無論在甚麼社會中間，為維持同一規模的生產之故，於一年以內所要消費的東西，必定要在同一年以內生產。不過這種生產物，不落在個人消費的境界以內而仍然將他還到再生產的歷程上去，這便是生產手段的再生產——建築物、機械、原料等等生產手段，都是從一年所生產的全部生產物中間提出來而再生產的。從全部生產物中間將生產手段扣除之後，其餘的便是消費資料。亞丹斯

密在他著的「原富」上面開宗明義說：「各國民年年的勞動，便是本源的供給各國民年年消費的必需品和便宜品的元本。」所謂消費資料，即亞丹斯密所說的必需品和便宜品，一年所需的消費資料，從是從一年中間生產出來的。本來在生產歷程上所消費的生產手段底價值，仍是照原移到生產物上面來，至於新的價值底創造，只是基於在生產歷程上的勞動力底消費（關於價值的理論，當在下面詳說，這裏姑且從略）。在消費資料中間有一半是歸企業資本家，有一半是歸勞動者，歸勞動者的消費資料，便是供給勞動者階級的個人消費，於是生產之人的要素的勞動力，得由此再生產。這樣年年循環往復着，於是便在這個歷程本體上面發生質的變化。我們先就工資看，起初以爲是企業資本家從他本來所有的資本中間支給的，但是我們要

是就再生產的歷程來觀察，那末工資仍然不外乎是勞動者本身所生產的生產物一部。比如我們從價值觀點上來觀察，那末勞動者在必要勞動時間以內的勞動，便是爲再生產資本家所支出的工資（可變資本）價值的勞動，憑着這樣勞動而收回的可變資本，在下次生產歷程上再作爲工資去給勞動者，於是勞動者本身便是爲雇傭他們的企業資本家的資本而生產。再從使用價值而觀察，那末他們得到工資而購回來的消費資料，仍然不外乎是他們本身所製造出來的生產物之一部。勞動者得回來的固然是貨幣；然而用貨幣買回來的則多半是他們自己所生產的生產物——因爲勞動者是一定要生產他們本身所需要的生產資料這件事體，那便無論在甚麼社會形態之下都是一樣的，所不同的只是一個受生產物，一個得回貨幣而已。其

次就資本的再生產歷程看，那就不僅只在可變資本（工資）上面起變化。就是在全體資本上面也起了某種特殊的變化——資本全體轉化而爲貨幣價值的蓄積。貨幣價值，自然是從資本產生出來的，因爲資本要產生貨幣價值，於是原來的資本便不得不維持住，只取子金來用。正是像孫中山先生所說的只吃雞蛋不吃雞母的譬喻。（參照民國十三年七月在中央銀行開幕演說詞，）等到規模越大，就連消費有餘的雞蛋也放在資本內面，於是資本全部，就是資本化的貨幣價值，因此資本的本質也就變而爲對於別種貨物支給的價值不相等而占領的價值了。不相信，我們試把湖水打比，驟然看起湖裏的水來，以爲是常住不變的，然在實制上一方面因爲湖水不絕的蒸發，在他方面則雨水不絕的傾注，如果經過一定的年數，因爲新陳代謝結果，於

是元來的水便一滴都沒有了，資本因為再生產的變化，正是這樣。

第三章 交換論

第一節 交換的本質

甲 交換形態的發達

交換本是一個不自然的形態，決不是自有人類以來就有的，現在把交換形態變遷的歷程，試行階段的排列於左：

(一) 單純交換

(二) 擴大交換

(三) 貨幣交換

(一) 單純交換

在生產的分化完全沒有起來；分工還沒有發達的時代，各家族大略都共同生產，共同消費，各人自己所要用的東西，在自己所屬的團體內面都可以尋得出，拿來自己使用，完全沒有交換的必要。在這個時代，無論甚麼種族；無論甚麼民族的各家族，都是以自己生產自己所必要的東西為原則，就是縱令偶然間交換，也還是於自足自給的事實上不發生甚麼影響。後來血緣團體內的人口日益增加，不能維持狹小的地域，於是種族相互的關係，便由於戰爭及掠奪的形式多着，就是在平和的接觸時候，他們關於經濟的交涉，也是由於贈予以及貢獻的形式為主。不過戰爭；掠奪；贈予；貢獻等等；便是給自己

種族接觸其他種族的生產物底機會，刺擊各個人的慾望，使各個人慾望增進的緣由。到了贈予及貢獻相互施行以後，於是種族相互之間的交換成立。不過這個時期的交換是以餽贈及到遠地販賣珍奇異物為主，所以叫他做單純交換。

(二) 擴大交換

在一個種族以內，因為各個人的天性及技能的差別；由於各個人住居地之天然的環境的分歧，同時各個人的慾望，又復日益增大，於是就發生了分工。分工以後，各個人日常生活所需的東西，不必一切都是自己生產，自己生產這樣，別人生產那樣，於是形成種種職業而發生手工業。手工業一發生，便必須以自己的生產物和別人的交換，間接用以滿足自己的慾望，物物交換於

以發生，然在這個時期，交通機關還沒有發達，日常所交換的，還是只限於比較狹小的地域——以都市為中心。而且交換的媒介物，還是各種實物或比較珍貴的物品。

(三) 貨幣交換

自交通機關非常發達以後，同時在政治方面民族的統一國家成立，於是交換的形態特別擴大。各種貨物，從原料品的形態起到加工製造而成為消費財止，都是經過若干回的交換或買賣，同時又是經過批發商及零賣商的手上，然後纔祇移到消費者手上來，一般經濟學者便叫這種狀況做貨物的流通。貨物的流通，必然有貨物伴着。在這個時代，各個人以不生產自己所必要的貨物而却努力獲得由交換以購進商品的力量——購買力為原則，依其

購買力而購進自己所必要的貨物以充足自己生活之用，購買力是用貨幣代表而且用貨幣計量的。這種形態，自商業資本社會起以至於現在，還是照樣進行着，近來雖然因為交易所發達，交通機關格外進展，只須憑企業資本家的信用便可以購買大量商品不必登時交現貨幣，但是計算商品的價值，還是用貨幣代表，就是信用發達，然而仍然還是脫不掉貨幣，所以還是叫做貨幣交換。

乙 價值

凡屬商品，都是有流通性，同時凡屬商品都是有使用價值，要這樣然後纔祇具備滿足各個人慾望的性質。有使用價值的事幹，便是商品的一個要件。河上肇說得好：「……商品的使用價值，是人類慾望的對象；是在最廣義的內

而人類之生活之資料。這種就是人類無論在何種社會關係之下而生活，都是爲生存之故而必要不可缺的東西」（參照河上肇著經濟學大綱第三十一頁）所謂商品的流通性，換一句話說，即是交換價值。所謂一個商品之交換價值，即是一種商品有可以和其他商品交換的力量，對於他種商品有交換能力。所謂力，所謂能力，便是有標準的觀念包含在內。交換價值，即是有一定標準的交換能力，一定商品的交換價值底標準，即是表示和其他商品交換的數量。比如一斗米和二丈布或是二丈五尺布交換，那末二丈布和二丈五尺布，便是一斗米的交換價值。至於一種商品或大或小的交換價值，是怎樣決定的？簡單答一句，商品與商品交換的大小標準，是由於含在價值中間的勞動分量而定。勞動的分量，又是從怎樣測定？大概說來，勞動是運動之一

種，運動的量的存在便是時間，因爲勞動之量的存在，即是勞動時間。

商品的價值，既然是隨着生產商品之社會的必要勞動時間而定，那末，一定商品的價值，便是可以從事於商品生產的勞動之社會的平均生產力爲反比例而增減。所謂勞動之生產力，即是以一定分量（一定時間）的勞動得以生產一定商品的數量，如果勞動的生產力越大，則因爲生產一定商品之必要勞動分量便越小，而商品的價值，也跟着低下。正是和河上肇所說的一樣：「商品的價值，對於實現商品的勞動分量是正比例；勞動之生產力是反比例。」（參照河上肇著經濟學大綱第三十九頁。）

商品的交換價值起首因爲交換的範圍狹窄，於是用和所交換的勞動價值完全相等的商品來表示，後來則由貨幣作爲交換價值的表現，交換價值一

用貨幣來表現，便成爲價格，比如米一斗等於大洋一元，再反轉來說，就是用大洋一元可以買米一斗。

價格有市場價格和自然價格之分，凡在自由競爭的生產之下，對於商品的生產，因爲沒有計畫和統制，於是他們所生產的商品數量常常和一般人所需要數量不相一致，而商品在實際市場的價格，便常常隨着需要供給的關係而可以不絕的變動，便叫做市場價格，以一定勞動分量爲標準不常變動的，便叫做自然價格。商品一受需要供給的法則所支配，於是商品的價格，便不絕地動搖，一方面給予生產者以莫大的損害，浪費社會的精力，他方面生產者又不能與其社會環境保持調和。

現在的市場價格決定的法則，大抵不外乎下列兩個：第一個法則，便是：

(1) 需要增加則價格騰貴，
(2) 供給增加則價格低落，
第二個法則便是：

(3) 需要減少則價格低落，
(4) 供給減少則價格騰貴，
再把他詳細的說，便是：

(1) 價格騰貴則需要減少，
(2) 價格低落則需要增加，
(3) 價格騰貴則供給增加，
(4) 價格低落則供給減少。

這個法則是一般的，本來一個生產者如果願意在自然價格以下賣出他的商品，則他的生意便要受損失。如果其他生產者在自然價格以上購買他的商品，則他們在實質上也受損失。於是賣主與買主之間便起了利害的衝突。這衝突的結果便是每一個人都努力於自己的商品不在自然價格以下賣出，對於別人的商品不在自然價格以上買進。可是一個生產者不一定常常能夠將自己的商品按照自然價格賣出去，也有些時候須賣得狠便宜。現在假定有一千個鞋匠，拿二十萬雙鞋子到市場上去，而一般消費者只能買十五萬雙，那末這時節鞋匠就要陷入苦境。供給比須要大，不能將全部鞋子買完。無論那個鞋匠都要冒那沒有主顧的危險。結果賣主間便開始爭鬥，各人爲要吸引顧主，不願把賣剩的物品帶回家，都願意犧牲一部份的價值。於是

商品的價格就低落了——需要五十小時單純勞動的鞋子，只用表現這種勞動力的四十或三十五單位的貨幣額出賣了。這樣，鞋匠的生意便衰頹了，有的竟破產了。有些鞋匠被迫而減少他的製造額，因為他們的買賣已不能滿足他們的要求——不能買進充分的食品，或和從前相同的原料，有些鞋匠因此完全停做鞋子，改做別種生意。到這時候，市場上鞋子不但沒有過多，反倒減少了，假定需要十五萬雙鞋子，供給只有十萬雙，這時節買主之間又發生了競爭，許多買主既然不願意赤着腳不穿鞋子，都情願付出鞋子的自然價格以上的貨幣額，這有利的價格，又足以促進生產者擴張他的生意，鞋匠的數目又添加起來，於是需要供給的關係又發生變化，價格又再向他一方面動搖。這樣一來一去，一去一來，正是適用着前面的兩個法則。

就上列的法則及舉的例子在表面上及實際上看來，一方面賣主和買主之間，他方面同一商品的賣主及賣主之間，用市場價格在市場上造出一種傾向，將不斷動搖的價格，維持在略與自然價格相等的境界線上。過高則把他降低，過低則把他提高。倘若某種商品的生產，超過社會需要時，則那種商品就在自然價格以下出賣，生產也便減少。反轉來說，倘若那種商品的生產額，不能充分滿足一般消費者的需要，則他便用自然價格以上而出賣，生產也便增加，總可以使需要供給能夠平衡的。可是自由競爭的機構，在交換中間是不能夠常常自由作用的。到了競爭的極點，會生出獨占的現象，獨占這樁事體，不僅是競爭不能自由實行的意思，而且是競爭完全沒有的意思。倘若競爭激烈，使生產者無利可圖的時候，必然的只有一個有產者或幾個生產

者結成同盟，從事生產某種特定的社會必要的商品，購買者便不能用那難以比較的高價格或低價格去購買那種商品。商品的價格完全由這種同盟自由決定。到這時候，社會上便現出一個集團利用其獨占地位來搾取其他部分。這種事體，現在已經有了，比如我在前面說的企業結合——企業合同及企業聯合——正是用的這種方法，使一切商品的價值完全和價格背離。商品的價值完全和價格背離，也就是現在交換的一個內在矛盾，同時也就足商品社會關係於交換的本質。

第二節 貨幣

甲 貨幣的起源

現在世界各國用金銀爲貨幣，而當做交換的媒介物以及資本的儲蓄，決不是由於明示的協約，是自然而然而至於具有這樣重要的職能，換一句話說，貨幣不是觀念的創造物，却是「生活」的產物。

我們知到最初物物交換非常困難；於是發明第三商品然後纔祇免除這個困難而使交換容易的。不過金銀專用作第三商品，還是經過多少變遷，然後纔實現將金銀用爲貨幣的這個形態出來。最初第三商品這一個機能，是給與那些由於某種理由而流布最廣的商品，如琥珀，皮革，鹽，貝殼，可可豆等等。現在我們還可似常常看見一種野蠻種族，將那輸出入最多的商品用作貨幣，又可以看見常常有兩個鄰近的村莊，使用不同的商品爲貨幣。在游牧種族之間，普通以家畜爲貨幣。這在南歐，至少到紀元前十世紀時，還行這種辦

法。有些種族，貨幣這一個名詞，其起源起於家畜這一個名詞。拉丁語的 Pecunia (貨幣)，來源出於 Pecus (家畜)，這是狠明顯的。印度語的羅比 (Rupee) 俄羅斯語的盧布 (Rouble)，也是從那有家畜意思的語報發生的。中國用貝殼，所以財、貨等字都從貝。日本起初用米，中央亞細亞用磚茶，中央亞非利加用綿布或鹽塊，海德遜灣附近用羊皮，這都是從前用作第三商品貨幣的史實。後來慢慢裏家畜貨幣，便被金屬貨幣取「而代之」。首先出現銅與鐵的貨幣。這種金屬，確和家畜一樣，為許多人所熱望要買，因為金屬性的器具或武器，無論在那一個地方，都是第一等重要品。同時金屬貨幣又有許多優點，作為第三商品的貨幣，十分適宜。第一，他能夠容易分做小額的片塊，這是家畜所不能的。一個家畜如果要分開，除非將他殺死。第二，一片金屬可以和同一

金屬的別一片有同等的價值，這是其他商品所做不到的，這一匹羊同那一匹羊決不會正確的相等。第三，金屬比其他物質，便於長久保存，不過銅與鐵因空氣與濕氣的作用，也會發生幾分損壞。第四，金屬不像其他品物那樣龐大，重量也比較的輕些，因為生產金屬需要比較多量的勞動。

其次，銅與鐵又被金與銀所取代，上述的技術利益，在貴金屬中表現得特別利害。何以這些生產上幾乎不用的金屬，也能夠和家畜，銅，鐵等一樣為許多人所歡喜？大概銀與金是用作裝飾品為主，就是在現今，裝飾品也是隨時可以賣出去的。素養不充的人，尤其是沒有受過教育的女子，因為要穿戴裝飾品，就是不買必要品亦可以似的。非文明人，半文明人，特別對於裝飾品寶重。比如歐洲的商人，只要拿一串首飾，就可以向野蠻人買得多量的魚，狩獵品，

菓實等。因為需要裝飾品的緣故，於是便使第二商品的貨幣，從鐵與銅推移到銀與金來了。

金屬起初僅僅是貨幣商品，並不和近代貨幣一樣，有一定的重量和一定的純分，製成美麗的形狀。他和其他商品不同的地方，只是在他可以和任何商品去交換這一點。不過交換一發達，如果還要隨時將金屬拿來計量他的重量，考驗他的品質，總是多少不方便的。因此不定形的金屬貨幣，漸次轉而為一定的形狀，如輪圓，煉瓦，圓盤，方形的東西。這些彫刻着意匠及表示重量和價值的文字底貨幣，就是那以最完成的技術來鑄造的近代貨幣的先驅。

乙 貨幣的機能

就前面所述的看來，貨幣這個東西，是各種勞動生產物在事實上互相均等

轉爲商品，再在交換歷程上轉爲第三種商品之必然的產物。自生產物變爲商品，交換的範圍擴張以後，於是使潛伏在商品的性質中間的使用價值和交換價值的對立，表現在外部格外強烈，生產物既然商品化，同時特定商品也貨幣化，因此商品界分裂，分爲普通的商品和貨幣。現在再進一步爲明瞭貨幣的概念之故，把他的機能列舉於左：

- (甲) 價值的尺度
- (乙) 流通的手段
- (丙) 支付的用具
- (丁) 價值的貯藏

貨幣的機能，大抵不外上列四種，現在逐一說明於後。

(甲) 價值的尺度

孟軻說：「權然後知輕重，度然後知長短。」一種商品的價值，沒有別種商品來對照，究竟要值多少，是無從知道的好比人的面孔，沒有鏡子來照一照，自己是看不見的，一種商品的價值，沒有別種商品來對比，是無從知道的，別種商品正是照面的鏡子。我在前面說明交換價值，曾經列舉某一定商品（比如米）的交換價值，是用別一種商品的定量表現出來的，（比如布）但是米的交換價值，不僅只有布，也可以用其他一切商品的數量來表示，比如羊子，桌子，燒酒，金子之類，也可以和米交換。假令交換只有米和布，關於米和布的比率，用米一斗則布兩丈，米五升則布一丈作標準，而表示各自的交換價值之大小和變化，固然可以知道。但是自生產物的商品化以後，種類不計其數

的商品之各自的所有者，在將自己的商品和別人所有其他的商品交換的時候，若是照米和布交換的標準一樣——米一斗桌子幾張；酒幾斤幾兩；桌子一張；酒幾斤幾兩；純金幾分幾厘，來測定交換價值的大小和變化，那末在交換上諸多不便，甚至於完全不可能的。因此之故，爲要測定其所交換的各種商品的價值比率，於是便必須對於某一定的價值量——使用和這種價值相等的東西（例如銀七錢二分），而予以一定的稱呼（例如大洋一元）。

一個人身長五尺，等於一尺的五倍，在交換的時候也是和這個一樣；帽子一頂是大洋五元，他的交換價值爲一元的五倍；等於銀三兩六錢，除此以外，沒用銀七錢二分當一元來表示的時候，那末儘管商品的種類千差萬別，關於

各自的價值大小和變化的概念，總能夠獲得一個極單純化的形態。這樣說來，貨幣的第一個機能，便是向商品世界提供一般的價值表現底材料。

(N) 流通的手段

赫爾菲里西 Helfferich 在他著的「貨幣論」上面說得好：「交換之人的媒介，是商人物的媒介則為貨幣。」貨幣於價值尺度以外，還是商品流通的媒介者，有流通手段的機能。現在我們因為要理解這個機能的緣故，便不能不先就商品的流通來觀察。

本來商品決不是自己走到市場上去和別的商品互相交換的，甲商品和乙商品交換，即是甲商品的所有者和乙商品的所有者互相亦換各自的商品，不是巧取豪奪，是互相承認個人的所有權，由於雙方的意志相合，然後纔祇

交換其所有物，法律關係也就在這裏成立。不過這種法律關係，是經濟關係的反映，法律關係的內容，是經濟關係所給予的。這種法律關係，在形式的主觀的方面，是由契約當事者的自由意志來締結，在內容的客觀的方面，是由於適應社會的勞動的生產力的發展程度的經濟關係，離開他們的意志而獨立來定的。商品既然是這樣的，於是商品內面便發生一個矛盾——商品是個人的生產物；同時又是社會的生產物。因為這樣，於是便須經過交換歷程。但是商品一進到交換歷程，於是這種矛盾便衝突起來，有了貨幣然後才將這種矛盾解決。何以故？凡屬一切商品，在這一切商品的所有者手上是沒有使用價值的，不過祇有把他當做直接和其他商品交換的手段底意義（如果一切商品的所有者是有使用價值，是即當做滿足他本身慾望的直接

手段，那末；這一切商品便不必拿到市場上交換了。）某種商品的所有者如果自己是沒有使用價值，便必然對於別人是有使用價值，因此纔和別人的商品交換（即賣出自己不需要的商品而買回自己需要的商品）。一切商品在實用其使用價值以前，便必須具備價值的資格——即是對於這種商品所支出的勞動以對於社會有用爲限，這種勞動果然是對於社會有用與否？這種生產物果然對於他人是有使用價值與否？這是要在交換歷程上去證明。再一切商品的所有者將自己的商品和別人的商品交換，是以其使用價值能滿足自己慾望的商品爲限，同時他們是不問他們自己所有的商品在對方是有使用價值與否？是只由他們自己自由選擇來求對方而交換各自的商品。這種慾求，凡屬商品所有者彼此都是一樣，這自然是一個矛盾。這

種矛盾隨着採取商品形態的勞動生產物底種類增加；各種商品的交換歷程發展，越發擴大的。一發生貨幣形態，於是便將這種矛盾解決。貨幣既然具有這種機能，於是因為商品流通之故而於有完全實則的本位貨幣之外，還可以用別種物件來補足來代理。所以代表商品生產社會的各國政府，便於本位貨幣基礎之上創造各種補助貨幣和紙幣之類，以供流通。

（丙）支付的用具

商品交換擴大，一定常常發生購買者有一時苦於周轉不靈而缺乏貨幣的情況。他馬上需要貨物，但是他手頭沒有如許之多的貨幣，或是竟至分文沒有，雖然過幾天總是有，在這種情形下面，販賣者便將商品讓渡給購買者，而約定商品價格與交付貨幣日期。在這種交換的現實情形之下，一方面為

商品，他方面的貨幣，則不過只有多少價格的觀念而已，即是信用賣買。信用賣買是私人契約，販賣者即債權者第一要對於購買者即債務者的名譽有信賴；第二要對於他的支付能力有信賴，然後這種交易纔能成功，而且這種契約是受國家法律的保護，如果到期不履行債務，是要將債務者的所有物強制變賣來償還的。指定的日期一到，債務者便償還所欠的貨幣，於是貨幣就起了新的機能——即支付用具的機能。

再商品流通發達以後，凡一定的使用價值之一方的移轉，便有使之轉而為貨幣引渡的傾向，比如現物稅則為貨幣稅，物納地租則用貨幣折算。觀於官吏的境物給付則為貨幣俸給之類，便是明證。於是支付用具的貨幣機能，便延長到商品流通的世界以外了。

(十) 價值的貯藏

貨幣可以和一切商品交換，於是便可以說是富之代理者。因此之故，隨着商品交換的發展，於是各個人便將其過剩的生產物換回貨幣而儲藏着，於是因為價值的貯藏之蓄財手段，便成了貨幣的新機能。各人把自己的生產物直接和生活手段交換的時候，他們就可以只做必要的勞動，而滿足他們每天的慾望。到了商品流通發展到某種程度以後，一個人不必要買如許多的生活必需品，於是將商品賣出而得回的貨幣，便將他貯藏起來，這是必然的事體。

剩餘的財富之最初形態，是由於流通手段的貨幣放在麻醉狀況中間而成立的。在商品流通的初期，拿到市場交換的生產物，固然多半是過剩生產物，

但是以經因爲和貨幣交換，於是便將貨幣貯藏着，在這時節的貨幣，便是最初當作抽象的社會的財富而蓄積的代表。到了商品生產更加發達，各個人的生活都是要依賴他人的所有商品，因此若是想要使生活安定，於是要在貨幣形態之下保持一定分量的財富，便逐漸增加起來。於是又有不買而要賣的，同時便必定有不賣而要買的，於是便由銀的生產者去行。銀從出產地流出來，每每和不買而賣的人相會，而中止其流通化而爲價值的貯藏物。

第三節 信用及信用關機

甲 銀行

銀行的起源，本是很早，比如西洋方面在紀元前六世紀的時候，已經在巴比

論有了銀行的雛形，中國在周朝也有和這種形式相彷彿的東西出現，不過他完全發達，還是在機械生產以後。

從歷史上看來，近世銀行家便是中世紀的兌換業的後繼者，因為封建時代，大領主各自享有鑄造貨幣的權利，因此貨幣極不統一，市場上既然有形形色色的貨幣流通着，於是便有貨幣機關的必要。而且在那時候的戒備不周，盜賊多有，兌換店為防備刦掠之故，於是便武裝守衛和堅牢倉庫。因此存在他們金庫中的貨幣，非常安全。而且許多商人也漸漸知道其所有的貨幣委託兌換店保管，非常便利，願意付出若干保管費作為報酬，這受委託保管的貨幣，隨時可以取出，兌換店對於這種貨幣，完全沒有使用的權利。後來因為社會對於信用大量需要，使這些兌換企業的組織，發生根本變化，不久就變

爲銀行。然而單是這個原因，如果沒有工業勃興；許多企業資本家的體息狀態的資本，想要別人替他融通，銀行還是不能夠發達的，所以我說銀行發達，是在機械生產以後的事。

銀行最初的業務便是下列兩個：（一）以「受信的」存款爲基礎之存款作用，銀行爲債務者，即受取信用的業務；（二）以「授信的」放款爲基礎之貸付作用，銀行爲債權者，即給與信用的業務。從分量上看，在信用制度發達的一切國家中間，存款是主要的受信業務。存款分定期活期兩種，定期是有一定期限，如沒會到期，便不能向銀行取款，關於這一點，銀行是有利益的。活期是沒有限制的存款，任何時都可以收回，銀行家在流用這種存款的時候，必須特別注意，因此付給活期存款的利息，少於定期存款的利息。

存款作用的一個變態，便是發行債券。這是銀行所負的債務，其利息與本錢，是經過一長期間而漸漸還清的，債券類似長期存款。

再為節省貨幣使用之故而用「支票」的支付制度，也是存款中間必要的事幹之一，大家為節省貨幣使用而發支票，是要向各人自己有存款的銀行開支票，而受取人大概也不領取現金，倘若他在同一銀行也有存款時，就將那一筆支票請該銀行轉進他的存款賬目中間。若在該銀行沒有存款，則他們應受取的貨幣，就移送於和他時常交易銀行存着。這本是形式支付，而社會上却認為和支付本身相等，因為這樁事，便使銀行發生發行銀行券的作用。發行銀行券的業務之發生，是足以促進銀行資本之集積的。

在授信業務中間主要的便是擔保貸付，起初是只有金塊、寶石等纔可以做

擔保品，後來因為商品流通及信用發達，各種商品也可以做擔保品，甚致於連鐵路提貨單和輪船提貨單由鐵路；輪船；或轉運公司所發給的證明一定貨物之領受送達的領受書，也變成擔保品。

隨着商品流通中信用的發展，便發現了「紙上擔保」如國庫證券、股票等等，這些擔保品的市場價格，是常為需要供給的增減所左右而忽高忽低，所以那認這些東西為擔保品而行貸付的銀行，常常會遇到一種危險——不能不擔負那價格低落而生的損失。

還有一種押當業務，是一種以不動產（土地、房屋等）為擔保的貸付。這種貸付，大抵期限很長。地主因為要改良土地，購買新土地，或個人的必要，都需要貨幣。凡在這一種時候，土地都只能慢慢從其所得中來償還借款，特別是

因為資本的循環，在農業中一般是遲緩的。因為從事押當貸付的銀行，只存儲長期的存款——因為存款短期的信用而從事長期的貸付，是不可能的。這種銀行的主要特徵的業務，就是押當債券的發行。

特殊的貸付業務，是對人信用，即完全信賴借款者，不用擔保而貸付，這是一種比較危險的業務。

貸付業務之重要變異的形態，即是貼現。所謂貼現，並不是銀行用證券或其他證券為擔保而行的貸付；是用現金買收他們由此獲得領取其書面金額（如匯票；期票；定期存款證等等）的權利。信用大規模的發達，於是信用購買也大大的普及。擔保品的支付日期沒會到達，債權者也許會發生貨幣的必要，便將這種東西拿到銀行去交涉，銀行認為確實可靠，便將他用現金買

進而扣除利息若干，這種業務便叫做貼現，貼現額就叫做貼現利息。

綜合上面所說的銀行業務看來，大抵銀行的機能，不外下列三種：第一，是產業及商業資本家的出納課，有支付交易之媒介者的作用。將社會上整千整萬的支付事務集中處理，而使各地企業家的錢財交割簡單，因此擴大支付交易的範圍。第二，便是銀行乃資本信用的媒介者，將休息狀態資本的全額縮小到最低限度，而使之成爲社會全部資本繼續循環。第三，不僅只將產業以及商業資本家之休息狀態資本，而且將其他所有階級所有的貨幣，蒐集捕來而變爲貸付資本狀態，交給生產的企業資本家使用。於是銀行便集中全體社會的貨幣資本，形成強大的貸付資本力量。貸付雖然不免有多少危險伴着，然而企業家方面總是因此獲利不淺，而銀行也還不過是居間而已。

實在萬一有危險，而擔負這種危險的，結果還是存款者。

乙 信用發達與資本集中

資本發展到某種階段，於是各種企業，因為互相競爭的緣故，利用信用之絕對的必要，於是發生。

信用的利用，足以增高各企業家的企業利潤率，比方在這裏有一個企業家要提高平均利潤率——平均利潤想要三成，利潤想要五分。假設他們的資本是一百萬元，那末便要增高到三十萬元的利潤，在他自己打算，這三十萬元中間有五萬元是對於自己的資本底利息，其餘的二十五萬元便是企業利得。在這個時節他要是再借一百萬元，那末把所借的和自己的資本合計是二百萬元，利潤以三成計算便是六十萬元，除了借款一百萬元的息金，便

有五十五萬的企業利得，再除五萬元作爲自己資本的息金，便有五十萬元的企業利得。要是把他算作對於自己資本百萬元的利得，那末便要比以前增加一倍——以前只有二成五分，現在却有五成。資本這樣一添加，並且可以使生產擴張；生產費減低的，因爲這個理由，大概企業利得也足以因此增高的——在信用利用方面和不及他的企業家一相比較，而他的特別利潤，大概便因此增高。

不僅此也，信用的利用，更足以強大企業在景況不好的時候之抵抗力。何以故？因爲得以利用信用的企業，對於借進部分的資本犧牲企業家利得，因此可以用狠低的價格和別人競爭，而對於自己名下的企業利得，却又沒有因此失掉的。在信用發達的現代，所有一定額之資本的企業資本家，因爲利用

別人的資本，在自己的資本方面，是可以超過可能限度而將企業擴大。他自己資本，便只有作為擴大企業基礎的這一個任務。因為這個關係，於是在企業資本家方面所有資本額之一定的差異，便使他們的產業支配力和資本集積力發生懸隔到一定比例以上，因此便足以促進資本之集中的。

第四章 分配論

第一節 分配的意義與形態

一個社會不能停止消費，同時一個社會便不能停止生產。最初的生產歷程，是為滿足人類慾望之故，而占有天然物加以人力之兩物相接的活動，乃人

類與天然間物質代謝之一般的條件，要生產甚麼物品，在什麼時候，或何等分量，都是由社會成員全體的共同意志決定，而且做出來的生產物，也是通同屬社會全員所有，照他們的比率，分配於全員，以供給各個人的消費。後來私有財產制度成立，商品經濟生產發生，各個人生產的，便由於交換的方法，將自己的生產品給把別人，再由交換的方法，拏他人的生產品到手，即是各人拏出自己沒有使用價值只有交換價值的商品換回自己有使用價值的商品，以滿足各個人的慾望。獲得這種物質手段而供其使用的事體，便是分配。

生產是經過二個階段。交換也是經過三個階段，至於分配也是歷史的產物，關於發展之史的經過，便列舉左列的三個階段和生產及交換的三個階段。

相照應，用以闡明他。

- (一) 自然分配
- (二) 制規分配
- (三) 自由分配

(一) 自然分配

在土地共有制度之下而營自足自給的生活的原始時代，各人都是服從家長之絕對的支配而將各人所生產的生產物分給各人的。這個形式，自狩獵時代起一直到以農耕為主要生產業的時代止，在本質上都是沒有變化。那時節對於全體生活協同出力的人數，既無比較的少，而各個人所抱的慾望也非常簡單，所以能夠毫不困難的分配——即自然分配於一大家族的成

員之間。後來共有制度起了變化，在形勢上逐漸傾向到各戶私有來，然而這種分配的形態，仍然還是繼續着。在這時節，就是在距離遼遠的地方，間或交換珍奇異物，因為交換的便利起見，而用穀物，貝殼，家畜，布帛，琥珀，鹽，以及奴隸之類作媒介，然而還不過是一個附帶的現象。

迨後就是在大家族分裂而爲小家族；同時和異族聯結而形成的特殊經濟社會，然而分配的形式，仍然是極爲單純。在奴隸經濟之下或是在農奴經濟之下站在主位上的人們，對於隸屬的人們是用強制的意義來誅求物質或是勞役的。其所生產的結果除了供給奴隸及農奴的生活以外是歸支配者一手擎去，這便是在一個不可分的經濟以內基於非經濟的原因而行財富之分配。

(二) 制規分配

自交換逐漸發達，農業和工業逐漸分開，商業也形成一個獨立職業，都市也站了存在的地位，於是在工業上主人對於徒弟將其所製造的和別人交換以後得回來的商品略為分配一點以維持徒弟的生活；好幫他繼續工作，商人也將其利益的一部分給提供商品分擔營業的人，借入金錢的人對於貨主也給以報償，這種種事體，在社會上相繼有了。不過這時節主人對於徒弟仍然不外乎為信義所支配。貸借金錢的不外乎認為「投桃報李」的關係，在原則上這種授受都是站在制規之下的。

(三) 自由分配

自地方的停滯的生活方法打破，全體的進步的活動方式發展以後，分配在

各經濟單位中間，也便成爲不自然的一種行爲，大家由不自然而分配。農奴制度的形式消滅而佃農制度代之以起，手工業的規約破滅而家庭工業的雇傭繼之而興，在久已進步的商業方面，而歷來的定貨交換完全廢掉而代之以市場交易，結果利潤起來了。以前的金錢貸借化而爲資本貸借，於是真正利息發生了。加以自貨幣經濟發達，信用制度發展，於是流通手段增加，流通速度增加，而分配便越發行的敏捷而自由。至使分配形式而特別發大變化的，便是受產業革命影響而擴張爲世界的工場制度和結社組織及自由交易等等，結果影響於雇傭兩者之關係的，便是在乎工資制度的變化，影響於金融關係的，便是在對於生利方法予以變動，影響於價格之構成的，便是在使利潤取得的過程煥然一新。自由分配到這時候真是表現的十分露

骨

(四) 歸結

總而言之：分配的本質，古今都沒有變化——都是分給參與生產的人們的。不過隨着社會組織的變遷，而分配的歷程，却跟着變遷。舊時分配是在一個單位以內完成，現今則是在經濟單位與經濟單位之間交易有了結果纔能完了。舊時分配是在絕對的統一的指揮命令之下以行，現今則分配者與受分配者至少在法律上都有同等地位；而在給付與給付之關係上面以行。舊時分配是用本來目的底生活資料形態，而現今則用貨幣形態。舊時的分配是專在生活的維持，而現今的分配，則在由於給付價值之多少而決，分配制度從古到今既然已經幾度變遷，那末我們要知道任何社會制度，決不會永

久不變，現在所有一切的社會制度，自古到今，就是進化起來的，此後就當然要進化起去，決不會進化的現在，忽然停止的。

第一二節 利潤與利息

甲 利潤是剩餘價值的轉形

何謂利潤？利潤便是剩餘價值的轉形。何謂剩餘價值？剩餘價值便是工錢勞動者剩餘勞動的轉形。關於剩餘價值，我們已經在上面略微說過一番，現在不厭詳細，再把他重複詳細說一遍。產業資本家生產的動機，便是在獲得剩餘價值。剩餘價值這一個形態的發生，是在獨立勞動者淪落而為無產者——失掉生產手段而不得不將自己的勞動作為商品出賣與企業資本家而

得回貨幣價值用以維持生計以後。勞動者出賣勞動力的價值，是由生產維持勞動者生計的必要生活品的勞動時間而定。勞動者每天的勞動時間分爲兩部分：第一，必要的勞動時間——勞動者將自己所提供的勞動力之價值再生產所需的時間，換一句話說，即是勞動者得回工資以後消費而去作工來填補的必要時間。（勞動者得回工資而消費，是應該創造和消費相等的新價值）第二，剩餘勞動時間——完全歸企業資本家受領的生產時間，這在剩餘勞動時間所生產的新價值，便是剩餘價值。剩餘價值又分爲兩部分：第一，絕對的剩餘價值。第二，相對的剩餘價值。絕對的剩餘勞動時間，是由於在必要勞動時間以上勞動而生的，假定每天的勞動時間爲六小時，是要勞動時間，如下圖：

$\frac{A}{1} \mid \frac{1}{2} \mid \frac{1}{3} \mid \frac{1}{4} \mid \frac{1}{5} \mid \frac{1}{6} \mid B$ 這一條線是必要勞動時間，如果在把每天的勞動時間延長到一小時；二小時；六小時的時候，那末便成左列的三條線。即：

第一綫 $\frac{A}{1} \mid \frac{1}{2} \mid \frac{1}{3} \mid \frac{1}{4} \mid \frac{1}{5} \mid \frac{1}{6} \mid B \mid C$ 每天勞動七小時

第二綫 $\frac{A}{1} \mid \frac{1}{2} \mid \frac{1}{3} \mid \frac{1}{4} \mid \frac{1}{5} \mid \frac{1}{6} \mid B \mid \frac{1}{7} \mid C$ 每天

勞動九小時

第三綫 $A \mid \frac{1}{2} \mid \frac{1}{3} \mid \frac{1}{4} \mid \frac{1}{5} \mid \frac{1}{6} \mid B \mid \frac{1}{8} \mid \frac{1}{9} \mid \frac{1}{10} \mid \frac{1}{11} \mid \frac{1}{12} \mid C$ 每天勞動

上列的三條綫，AB綫是必要的勞動時間，BC綫是延長時間——剩餘的勞動。

每天的勞動時間，用 $ab+bc=ac$ 表示出來，他的長度完全是由於 bc 的長度變更而跟着變動的。如 bc 為一小時，則每天的勞動時間便是七小時，如 bc 為三小時，則每天的勞動時間便是九小時，如 bc 為六小時，則每天的勞動時間便是十二小時。 ab 線是必要的勞動時間，一定不能動的，因此 bc 對於 ab 的比例，無論何時都可以推測得到。就上列的三條線推測起來，則其比例如下：

第一線 $1\frac{1}{6}$ 第二線 $3\frac{1}{6}$ 第三線 $6\frac{1}{6}$

根據上面所說，用下列的式子 ($\frac{bc}{ab+bc} \times 100\%$) 來除，便可以表示絕對的剩餘價值的比率，這便叫做剩餘價值率。上列三條線的剩餘價值率。

第一條線便是一六 $\frac{1}{6} \times 100\% = 16\frac{2}{3}\%$ ，第二條線便是五〇 $\frac{1}{3} \times 100\% = 50\%$ ，第三條線便是一〇〇 $\frac{1}{6} \times 100\% = 16\frac{2}{3}\%$ ，○，簡單些說，第一條線的必要勞動為一百，剩餘勞動為百分之十六及三分

之二，第二條線的必要勞動爲一百；剩餘勞動爲百分之五十，第三條線的必要勞動爲一百；剩餘價值勞動爲百分之百。

每天的勞動時間並不一定不變，是可變的。勞動時間的變動，完全是隨着剩餘勞動時間的數目而變動，因爲受着生理的絕對限制，或是受着社會的伸縮限制，於是勞動時間不能夠一致，即是每天有八小時；十小時；十二小時；十四小時；十六小時；十八小時不等。雇主僱傭勞動者的目的，便是在得剩餘價值，如果想利益得的多，便只有延長每天的勞動時間。

相對的剩餘價值，是因爲勞動者所生產的生產品價值低廉，而勞動者必要的時間可以縮短而發生的剩餘價值。換一句話說，即是支持勞動者生計的必需品因爲生產這些東西所需的時間減少，結果價值低下，勞動者爲得到

這種必需品所需的勞動時間比較以前來更少便可以做到，因此而生的剩餘勞動時間，便叫做相對的剩餘價值。現在假定一條線如左：

A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B
C

a_c是表示每日勞動時間爲十二小時 a_b是表示每日必要勞動時間爲十小時 b_c是表示每日剩餘勞動時間爲二小時

上列的一條線，c_a的每日勞動時間並不延長，然而剩餘勞動時間——剩餘價值，却只要由 b 移到 b_c便可以增加，即如左圖：

A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B'
B
C

b_b的長度只比 b_c長半分即一小時，則便由兩小時加到三小時了。全體的勞

動時間，雖然仍是十二小時，而剩餘勞動時間却延長一小時，這一小時以前是維持勞動者必需生計所需要的時間，現在却變爲雇主得到利益的時間，這便是相對的剩餘價值率。剩餘價值率變爲利潤，也不只是這麼單純，還要經過多少次流通這一個階段。企業資本家經營事業，是以一年全體所得的利潤爲比例；而測定其事業有利與否的。他在必要時買進勞動力、工具及原料，機會到時將商品賣出。他的資本有幾次循環，這循環與那循環，不能正確劃分。企業資本家可以同時賣出完成品，買進的勞動力生產商品，而且買進全部下次生產所必需的物品，付給勞動力的費用，於每一次賣出由這勞動力所生產的商品時候，完全收回。付給商品原料的費用，也於每次賣出那種商品時，完全收回。比如企業資本家如果賣出一〇〇〇疋棉布，他爲生產一

○○○疋棉布而花費的原料及勞動力上的費用全部，也可以收回。可是用於工具（工場、機械、用具）這一部分資本，却不能於每次賣出商品時全部收回，只能每次收回若干，業已在第三章說過，這裏不再贅述。

乙 商業利潤

我們已經在前項將剩餘價值轉而爲利潤的理論說明了，現在關於商業利潤，也不能不說一說。

商業交易，是需要一定的時間和勞力，而且因此還要雇傭勞動者及建設場所以及其他設備，於是商業資本家便和產業資本家一樣，取下列的形式：



而出一定額的資本。商人和產業資本家所取的形式既然相同，於是他們兩下關於利潤的分配，是照下面所說而進行。企業資本家若只將他所生產的生產品賣給商人，則於實現剩餘價值的事體上還是沒有終了，必定要將他的生產品賣給商人的時候，在由於將生產品賣給最後的消費者而實現的自然價格以下的價格而賣出。商人於是拿與自然價格相等的價格賣給最後的消費者，因此將企業資本家所生產商品之中包含的剩餘價值，便由於商人的活動而實現，而商人亦因此獲得對於他所投下資本的利潤。簡單說一句，商業利潤，不是由於將資本家的商品在勞動價值以上賣掉而生，却是在於和勞動價值一樣賣掉，或是在乎由於在購買價格以上賣掉而發生的。

丙 利息

放賬資本的所有者，是和前面所述的產業資本家及商業資本家不同，却是下面所說的地主相彷彿；對於資本的再生產歷程不參預，而却受剩餘價值之分配的。我們現在所研究的，是關於所謂企業者之利潤以外的剩餘價值形態。

凡屬一定的價值，無論直接是貨幣形態也好，或是轉變而為商品的形態也好，都是因為用作產業資本或是商業資本而不絕地膨脹成為價值的。於是這種價值，便於單純貨幣或是商品的使用價值之外，在作為發生利潤的資本之職能上成為有別種使用價值的特種商品。換一句話說，資本是作為資本的商品。資本於作為有資本的使用價值之商品而賣出的時候，他的販賣形式，便是貸借，對於資本使用的報酬，便是利息。比如社會上的平均利潤率

是每年二分，在這時節有一萬元資金的，於一年以內便有成一萬二千元的力量，換一句話說，即是有產出百分之二十利潤的力量。如果自己有一萬元的人，自己並不使用，而借給別人使用，那末便是他將產生利潤的資本力——資本的使用價值讓給別人。於是承受這種資本力的人，將這種資本變爲現實的資本而活用，因此於一年終了得到利潤二千元，若是即從二千元之中提出五百元來支付資本的所有主，那末便是對於借貸資本的利息，利息率便是週年五厘。

普通利率，除了產業幼稚的國家利息狠高以外——比如中國便是代表——，其餘大抵都是隨着企業資本家生產的發展而有逐漸下落的傾向。利率的高下，完全是和產業循環商業循環有重大的關聯，企業資本家要維持相

當的利潤，必然會轉到獨占來。借貸資本家要維持他的相當利率，也便不能不轉到獨占來。不過借貸資本家本身沒有這麼大的能力，只有將各人自己睡眠的資本放在銀行，由銀行來經營各種股份公司，促進大規模的企業之發展，使許多的小資本盡數爲大資本所吞併罷了。

第三節 工資

甲 工資的意義

在專以商品交換爲基礎的社會，若不用交換方法，那末便不能得到甚麼物品以維持各人之生計的。各個人爲要維持生計，便不能不將自己所生產的商品拿到市場來和人交換，所以生產商品與出售商品，便是人類生存的條

件。然而想要生產某種商品，便需勞動手段——如工具；原料；場所，同時還要從生產繼續中到賣掉商品止，在這中間維持生活的一定量的生活資料。如果沒有這種手段和維持生產時期的費用，那末便不能生產商品，便祇有將各人自身所有的勞動力作為商品，拿到市場去出賣，以維持自己的生存。勞動力這個商品，也和其他一切商品一樣，是有一定的價值。我在前面曾經說過，一切商品的價值，是由於生產所需要的勞動量而決定。想要做成勞動力這個商品，同是要一定量的勞動，這個勞動，即是為勞動者生產衣食等類的勞動，因此使人們能夠勞動之必要事體，便是想維持勞動力所必要的勞動量，和這人的勞動力，價值相等。這樣說來，勞動力這種商品的價值，就是用勞動者的生產資料之生產上所必要的勞動量來代表，而且勞動力的價值，也

是和其他所有商品相同，在市場上是用價格（貨幣）計量的。勞動力這種商品的貨幣表現即價格，便是工資。其他所有一切商品的價格，是受需給關係所左右而騰落，勞動力這種商品的價格，也是一樣——普通一般需要勞動者，工資便有騰貴的傾向，若是需要減少，或是勞動市場充滿了新來的商品（勞動者），工資便有下落的傾向。勞動力的價值，結果便是價格，在勞動力的生產上所需要的勞動量增大，便會騰貴，反是在勞動者生活資料生產上，節省必要的勞動，就會引起勞動力價值的下落，所以引起價格——工資的下落。

乙 工資制度的歷史

工資制度的歷史，大抵可以分為左列三期：

第一期 奴隸時代（自己生產時代）

第二期 年期時代（單純的商品生產時代）（一名基爾特制度時代）

第三期 工資時代（資本家的商品生產時代）

第一期的時候，爲雇主而活動的，只以奴隸爲限，奴隸和現今的牛馬一樣，完全是主人的所有物，受主人的命令而操作，勞動所得的，僅足以維持個人活動力的衣食而已。第二期的時候，所謂年期制度是徒弟由工主維持生活，替工主作工，經了一定的年數以後，就升爲工匠，再學習幾年，就可以成爲獨立的工主。這種制度，便是在現代的工資制度和初期的奴隸制度的中間。第三期資本家的商品生產時代，又可分爲下列兩種：（一）手工業工場時代，（二）工場工業時代。在手工業工場時代，勞動者大半都是在雇主的場所共同生

活而行會合勞動，因此雇主未和勞動者之間，是個人的關係，在工場工業時代的雇傭關係，便完全成了非個人的關係。再在別一方面，勞動也和其他一般商品相同，工資的法則，也是由於和商品完全相同的法則來支配的。關於現代工資決定的法則，業已在前面說過了。在這裏所要補說的，便是將勞動力作為商品的單純事實，不外表示下列幾點：（一）勞動者身體自由，（二）勞動者與生產手段分離，而且生產手段是積集於不勞動的人們手上，（三）勞動生產力的程度很高——有做出剩餘勞動的可能性，（四）通行商品經濟——以出售為目的之商品形態中間，以做出剩餘勞動為目的而購買勞動，以上所說的幾點，便是資本家的生產時代關於工資勞動者的特徵。

丙 工資水準及產業豫備軍

工資是和勞動時間一樣，他本身沒有什麼一定的界限。不過勞動者出賣勞動力而得回的工資是要足以購回勞動者及其家族的日常必要的生活資料，可是還有下列幾點，應該說明：（一）人工的發達之必要，和自然的必要一樣，須加入勞動力的價值中間。據我們觀察的結果，凡工資由適當的條件長時間停止在高水準的時候，差不多沒有一直回到以前水準的事體。但是工資低落的時候，勞動者減少柴米魚肉的消費，拿來購買香煙，燒酒，報紙，書籍等等，是常有的事。（二）維持家族平均所必要的生活資料的數額，也應該加到勞動力的價值中間。可是在一定社會中間；同一家族中間有一人以上出賣勞動力的，把全部加攏來的工資，一定能夠滿足全家族生活上之必要的。普通一般從社會的生產品全體中間分配給勞動者的所得，必定要夠勞動

者生活及勞動者的繁殖，工資的水準決不能低落在這以下。可是企業資本家方面總是想把勞動者的生活水準減低到人類生活以下和動物相等，減低工資有力的原因，便是在乎機械發生。一樣新機械，可以代替許多勞動者的勞動力，採用一樣新機械，就是使許多勞動者成爲無用。在商品生產的初期，資本的大部分，都是拿來做工資而雇用勞動者，所以勞動者需要既多，而且因爲熟練的關係，從事某種必須的熟練作業之一羣熟練勞動者，如果拒絕勞動，企業資本家方面不能馬上找人替代他們，只得暫時關門大吉，不然，就只好容納勞動者所要求。資本越發蓄積，機器採用就越發隆盛，資本的大部分都用來購買機械和建築工場了，機械可以代替工人，一切的技術和熟練都歸無用，雇傭勞動者也沒有甚麼困難，來一個不爲多，去一個不爲少，如

果想要求甚麼條件（即在生活水準上面出售勞動力的事體等等）他是可以立時拒絕。同時自機械發明以後，不比和在沒有使用機器的時候一樣，要生產什麼東西，須有一定的體力技能和知識，非要已成年的男子，決不能勝任，現在就是沒有技術沒有體力的人，也可以監視機械，於是機械就生出了以婦女兒童替代成年男子之技術的可能。企業資本家也就即刻實現這種可能。因為婦女兒童的工資，比成年男子年要低，而婦女兒童的反抗力又要較弱，他們可以安然掠奪。企業資本家因為自由競爭，須減少生產費，爭相採用新機械，於是產業預備軍（失業者）的數目，便一天多過一天。這多產業預備軍徘徊饑餓於道路，想求職業而不可得，結果工資便低落了，交通機關的進步，使各國的全部預備軍，都沒合雇主意思。因此一地方的失業，便馬上

影響於別地方的勞動市場。機械本是節省人類的勞力，增進人類的幸福的，而企業資本家却利用他造出失業，因失業而使在職的勞動者的工資水準低落到維持勞動者全家的生活資料的價值以下，這是何等悲慘的矛盾，這是要勞動者組織起來，和工場主繼續不斷的鬥爭，然後纔將這種矛盾避免的。

第四節 地租

甲 地租的意義

地租有兩種意義，一種是普通的意義，一種是經濟上的意義。普通意義的地租，是地主和土地貸給別人而收回來的報酬，比如貸住宅地，商業地，工場地

於人而得的土地使用費，貸農業地，林業地等等於人而取的租課之類。這種意義的地租，在地主自己使用的所有地的時候是不發生的。然而經濟學上的地租，是實際從事土地耕種的勞動者，是爲某產業資本家所雇傭而經營農業；從其僱主手上得到一定工資的工資勞動者再僱傭勞動者的產業資本家，是在別人所有土地的上面放下一定的資本而經營農業，因此他因爲獲得土地利用的許可，便向土地所有者支付一定的租金。故此德語叫做土地地租，英語叫做經濟地租。

這種地租是由土地之自然的原因和人之社會的原因，而得分爲等差地租和絕對地租兩種，在下面討論。

等差地租發生的原因，大抵先是由於在同一生產部門以內因爲競爭而生

的不平均的利潤率。因爲這樣，於是先就在同一部門以內的競爭考察一下，明瞭這件事幹以後，再進而考察其他的事幹。

關於這件事幹的由來，即是在同一生產部門以內的各種生產者，其所生產的商品，就是品質相同；種類相同，然爲生產這種商品所費的勞動分量，在原則上是各不相同的。生產商品各不相同的勞動分量，我們就假定他叫做個別的價值。但是就是別個的價值各不相同，如果生產者互相競爭生產這種商品，而且同時向一個市場提供他們所生產的生產物，那末市場價格都是一樣。於是這種市場價格，便和前面所說的一樣：雖然時時由於需給關係而變動，如果需給保持平衡，而且把在各種生產部門之間的競爭放在一邊，那末便和自然價格一致。簡單說一句，市場價格，是由別的價格平均而成立的。

由於這種事體所生的重要結果，便是無論何時都獲得高於該生產部門的平均利潤率以上的超過利潤。

這種超過利潤，在農工商各種部門以內，都是有的。不過這樣的超過利潤，便是各種資本家的所得，也是一切平均利潤的購成分子。只是有一樁事要主意，如果這種超過利潤，是由於附着土地上面的自然條件，而且這種特殊的自然條件是由於資本的力量所創造，那末便會發生新的事體出來——由於這種原因而發生利潤的超過，不屬於資本家；而屬於有獨占性質的土地之地主所得，換一句話說，即是超過利潤，不是對於資本的平均利潤之構成分子，却轉而爲利潤以外的地租。

農業方面等差地租的由來，第一是由於面積相同，所投下的資本相同，地質

却不同而生產物却是有多少不等而起的。至面積相同；資本家相同而結果却不同的原因，則爲地質與地位。地質與地位，決不能同時並行——有時某種土地的位置非常便利，而地質却又狠瘦。某種土地的地質狠肥，而位置却又狠瘦。因此開墾土地，決不限定是先墾肥地後墾瘦地的，不僅此也。位置便利與否，是隨着交通機關的發達而變化；土地的肥瘦與否，是隨着耕耨作品的種類或是耕耨技術的變化而變動的。所以地質和地位，儘管是有土地的客觀性質，然而土地在經濟上的等級，是受社會情況的影響狠大的。

乙 絶對地租

絕對地租是只能在農業部門以內成立的——因爲和各種生產部門相互之間競爭；對於各種部門的資本而生平均利潤率的結果有關係，然後絕對

地租獨能在農業方面成立。從前在上面說過：各生產部門之間相互競爭，於是資本從甲部門向乙部門的移出移入非常自由，因為資本從利潤狠低的部門向利潤狠高的部門繼續不絕地移動，而投下於某種特定部門的各資本之平均利潤，便不能夠繼續比其他部門的平均利潤高些，所以各種生產部門的生產物，便成了加了平均利潤的市場價格。農業部門是和其他生產部門不同，他所生產的高於一般的平均利潤以上的多量剩餘價值，是不合一般的平均利潤之構成分子，而保留在農業部門的內部，因此便轉而為地主所得的地租了。怎樣有這種可能？因為有下列兩點：第一，農業部門資本的構成，要比工業部門低，而在全體資本之中，可變資本部分（即付給工資勞動者部分）却又比較的多一點，因此在農業部門中間，便能夠多生產剩

餘價值。第二，在農業部門所生產的剩餘價值，固然是在平均的剩餘價值率，以上，然而因為有土地所有權這一個障壁，於是不能夠成為一般的平均利潤之構成分子，而轉為絕對地租。

經濟學概論

一五八

經濟學概論完

中華民國二十年九月出版

經濟學概論（全書一冊）

定價大洋八角

（外埠酌加寄費）

著者 鄒敬芳

出版者 上海法學編譯社

印刷者 上海會文堂新書局

總發行者 上海會文堂新書局

不許
翻印

分發行所 上海會文堂新書局

廣漢口交通路
廣州永漢北路
平楊梅竹斜街
北瀋陽
南門
沙陽
南陽
西門
大鼓樓
大街

總發行所·上海拋河南路會文堂新書局

